



11974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策

郊祀

郊祀分合之議。自漢以來。紛紛莫定久矣。竊以爲皆執其一偏。而未博觀乎古人之禮也。夫不博觀古人之禮。則各操所見。而不能相通。主乎分者。以分爲是。既知有分。而不知有合。主乎合者。以合爲是。復知有合。而不知有分。按其說。則皆有可行之理。究其歸。則皆有難通之失。宜其歷千百年。而紛紛莫定也。夫古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一

之郊祀。不專主分。亦不專主合。周禮所謂冬至圜丘祀天。夏至方澤祀地。此固主分矣。然圜丘而外。有孟春祈穀之舉。左氏所謂啓蟄而郊是也。有孟夏祈穀之舉。左氏所謂龍見而雩是也。有季秋大享之舉。月令所謂季秋大享帝是也。一歲而祭天者四。而又有因事告祭之舉。如舜之類上帝。武王之柴望。此其間有分有合。有其合者。以見父母之當並崇。而王者事天之心。以盡。有其分者。以見母之不得抗乎父。而王者事天之義。以備。此古人之禮。所以盡善而無闕也。



今不考其全。而見其合也。則以爲是必不可分。見其分也。則以爲是必不可合。分合之論。互峙而不定。而典禮之晦也久矣。故竊謂今日郊祀之禮。分與合當並用。不當偏循也。分合並用。而時勢有難行者。則法古人之意。而變通其迹可也。古者天子出入。儀衛簡省。而所治不過王畿千里。得以盡力於齊祭之事。故一歲數出。不以爲煩。後世海內爲一。皆統於上。機務之繁。億倍於古。而又儀物滋多。兵衛盛衆。非可一歲而數出也。夫分合旣當並用。而一歲又不可數出。莫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二

若以其合者。每歲舉之。以其分者。五歲舉之。分之歲。則不必舉其合。合之歲。則不必舉其分。旣可伸其父母並崇之念。而又無母抗乎父之嫌。旣得古人分合並用之意。而又無一歲數出之擾。尚何有異論之難一。而典禮之不可定也哉。然愚更有進焉。蓋今日郊祀之禮。宜講求者。不獨一分合之議也。唐長孫無忌曰。三代以來。無父子同配明堂者。故周不以文王配天者。避稷也。則配享之義。古有定論矣。今國家旣尊高皇帝。而殷薦於南郊。必尊章皇帝。而侑享

於明堂。則當折衷而論定者。此其一也。禮曰。周之始郊。其月以日至。其日用上辛。則郊之用辛。古有定論矣。後儒徒泥日至之文。而不考用辛之義。遂使對越上儀。行於閉關不省之候。則當折衷而論定者。此又其一也。夫既有以定其分合之議。又有以盡其配享之文。正其上辛之吉。則郊祀之禮。庶乎萬世不易。而承天子民之道。胥於是焉在矣。

經學

六經者。聖人代天地言道之書也。六經未作。道在天。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三

地。六經既作。道在六經。自堯舜以來。衆聖人互相闡發。至孔子而大備。不幸火於秦。微言大義。幾於湮沒。至漢興。諸儒索之於燼煨之餘。得之於屋壁之中。收拾殘編斷簡。相與講而傳之。於是言六經者。以爲始於漢矣。然漢儒多求詳於器數。而濶略於義理。聖人之遺言。雖賴之以傳。而聖人之精微。亦由之而湮。歷唐及宋。至濂洛關閩。諸儒出。卽器數而得義理。由漢儒而上。遡洙泗。然後聖人之旨。昭若白日。而六經之學。於是爲盛。是故漢宋之學。不可偏廢者也。然其源

流得失不可不辨矣。辨其源流猶易。辨其得失則難。辨漢儒之得失猶易。辨宋儒之得失則難。欲辨源流。取兩漢儒林傳。及伊洛淵源錄。考亭淵源錄。閱之一展卷而昭昭矣。易之始於田何。分爲施孟梁丘。而定於王弼。又定於程傳。朱本義也。書之始於伏生。分爲歐陽大小夏侯。而定於孔安國。又定於蔡九峰也。詩之分爲齊魯毛韓。而定於鄭康成。又定於考亭集傳也。春秋之分爲公羊穀梁左氏。而定於何休范甯杜預。又定於胡文定也。三禮之始於高堂生戴聖劉歆。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四

而定於鄭康成。又定於朱子之儀禮經傳通解也。漢宋兩代之儒。折角奪席於千有餘年之間者。可歷歷數諸掌也。若論其得失。則必有高於諸儒之識。然後可辨諸儒之惑。有大於諸儒之力。然後可以斷諸儒之誤。卽未能大且高。而不甚相遠。然後能窺其堂奧。而見其精髓。程子所謂身在堂下。焉能辨堂上之是非。此與徒辨其源流者。難易懸殊矣。然而辨漢儒猶易。辨宋儒則難者。漢儒之所爭者。不過郊壇之分合。禘祫之大小。明堂世室之制。臯庫雉應之位。祥禋之

月日律呂之上下。皆有迹可尋。有數可稽。故雖煩而易究。至於宋儒之所爭者。每在於太極之動靜。先天之順逆。理氣之離合。知行之先後。其得者。足以救漢儒之支離。其失者。遂入於佛老之虛無。一字之誤認。而學術由之而頓變。一言之謬解。而風俗由之而盡移。易所謂失之毫釐。差以千里者。非好學深思。不能辨也。然愚謂此不難辨。先儒固有定論矣。自堯舜而後。羣聖輩出。集羣聖之大成者。孔子也。自秦漢而後。諸儒輩出。集諸儒之大成者。朱子也。朱子之學。卽孔子之學。故黃勉齋蔡西山之徒。從之於前。真西山魏鶴山之徒。從之於後。無異詞也。在元則許平仲吳草廬從之。在明則薛文清胡敬齋曹月川羅整菴從之。無異詞也。自姚江之學興。而目之爲支離。指之爲影響。甚且詆之爲楊墨。而學者遂惑於所從。然其弊也。至於流俗敗壞。人心陷溺。天下崩潰。其明效大驗。亦可觀矣。故愚嘗謂今之論學者。無他。亦宗朱子而已。宗朱子者。爲正學。不宗朱子者。卽非正學。漢儒不云乎。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五

進。然後統紀可一。而法度可明。今有不宗朱子之學者。亦當絕其道。勿使並進。朱子之學尊。而孔子之道明。學者庶乎知所從矣。

道統

天下之盛衰。自道統之明晦始。君子之欲維持世教者。亦必自辨道統始。唐虞三代之世。其道不待辨而明者。統出於一也。唐虞三代而後。不辨則不明者。統散於下也。故董子曰。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然後統紀可一。而法度可明。居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六

今之世。而不明道統之所自。在上者。何以爲臨民出政之本。在下者。何以爲立身行己之方乎。今日道統之辨。遡其源。則本於洙泗。而求其要。則必宗於宋儒。洙泗之學晦。而道統息矣。宋儒之學晦。而洙泗之統息矣。明自洪永以後。迄於成弘。其君相之所奉以爲政。學士之所稟以爲式。曷嘗不宗宋儒是兢兢哉。故其治隆俗古。覓絕漢唐。無何異端紛出。持身者。流入於晉魏。講學者。迷溺於佛老。以方正爲迂闊。以傳註爲塵腐。教弛俗敗。而宗社隨之。生嘗推論及此。未嘗不

歎息痛恨於嘉隆以來諸儒也。今國家方表章聖學而執事以道統下詢。且殷殷於有宋諸君子也。此真知天下之本務者矣。生請因明問而極言之。自宋以前非無發明洙泗之傳者也。然或語焉而不詳。或駁焉而不純。荀卿之僻陋也。楊雄之艱深也。文中子之昧於進退也。其不得與道統之傳。固無論矣。最高者莫如漢之董生。唐之韓子。然董知正誼明道之旨矣。而不免雜於陰陽。韓知道德佛老之辨矣。而不免昧於性善。向非周程張邵朱六子者崛起於宋室。則道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七

統或幾乎息。後之人雖欲聞洙泗之傳。其孰從而辨之。故夫此六子者。非特有宋一代之光。實于百年道統絕續之所係也。若論其先後難易。則周子倡之於百家異同之時。而有廓清之難。朱子集之於統緒未一之日。而有會通之難。二程張邵倡和發明於邪正未判之際。則有翼戴之難。是六子之統有先後而未嘗有難易也。論其始終同異。則周子主理。而理卽數之所起。邵子主數。而數卽理之所寓。明道寬和。而寬和之中未嘗無嚴厲。伊川嚴厲。而嚴厲之中未嘗無

寬和露才者張子也。而才要本於敬。則其才爲張子之才。而非一切浮競之才。主敬者朱子也。而敬自發爲才。則其敬爲朱子之敬。而非曲學小儒之敬。是六子之學有始終。而未嘗有異同也。但非周鄭張邵。則洙泗之學不明。非朱子。則周程張邵之學不明。故生以爲漢之世。當尊孔子。而今之世。當尊朱子。朱子者。周程張邵所自發明。而孔子之道所自傳也。尊朱子。卽所以尊周程張邵。卽所以尊孔子。尊孔子。而非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尊朱子。而非朱子之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八

說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四書五經之註。固學者所當奉以爲式。不敢稍叛矣。而凡太極圖通書東西銘。皇極經世諸書。爲朱子所表章者。皆列於學宮。俾學者肆而習之。而又選敦厚有道術者爲之師表。使之不惟誦其言。且法其行。如是。則天下曉然知宋儒之學。爲天下之正學。爲洙泗之真傳。而向之嘉隆以來之學。得罪於聖教。得罪於國家。有君國子民蒞官臨政之志者。當擯而絕之。不可稍有入焉者也。將見濂洛關閩之儒。接迹於世。而凡一切章句之習。異端之

誣不待痛斥而息矣。道統明而國家無疆之休從此出矣。愚生竊有望焉。

策學

帝王之取士也。考之以言。試之以功。不以功。則人之能否不可得而見。不以言。則人之愚智不可得而辨。此對策之制。所以古今不可易也。虞書曰。敷納以言。又曰。敷奏以言。此卽對策之始矣。但其時有策之實。無策之名。至漢鼂錯公孫弘董仲舒之徒。以策顯於時。世遂謂對策始於漢。其實非也。策之體。與奏疏相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九

爲表裏。自其立朝之時。因事上獻者。則謂之疏。自其進身之始。承問敷對者。則謂之策。就漢言之。如賈山之陳至言。賈誼之論治安。此疏也。卽策也。若鼂錯公孫弘董仲舒所對。此策也。卽疏也。對策之制。誠古今不可易乎。今皇上罷黜八股。特崇策學。此直上法唐虞。非特爲漢唐所爲而已。然欲收策之益。必去策之弊。欲收其益。而不去其弊。則將羣而爲剽竊。爲空疎。爲雜霸。爲迂闊。如執事所慮者。雖然。愚以爲此不足慮也。但在主試者。嚴去取。辨真僞。則其弊自去矣。

何則士之所以爲剽竊者以剽竊之售也。剽竊之所
以售者以其似於淹博也。夫剽竊之與淹博易明也。
淹博之文出入今古而不嫌其煩究極天人而不嫌
其奧鉅細畢陳精粗悉備而不嫌其雜。剽竊者竊其
貌不能竊其神飾於此不能不露於彼。迥然不侔也。
誠有以辨之而去取之則淹博者出矣。淹博者出則
剽竊者退矣。而何有於剽竊之弊。士之所以爲空疎
者以空疎之售也。空疎之所以售者以其似於清通
也。夫空疎之與清通易明也。清通之文淺言之而自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十

深質言之而自文。粗言之而自精。空疎者舉其一不
知其二。見其偏不知其全。迥然不侔也。誠有以辨之
而去取之則清通者出矣。清通者出則空疎者退矣。
而何有於空疎之弊。士之所以爲雜霸爲迂闊者以
雜霸迂闊之售也。雜霸迂闊之所以售者以其似通
達似正直也。夫雜霸之非通達迂闊之非正直易明
也。通達之言必依仁義而雜霸則刻核而已。正直之
論必切時宜而迂闊則塵腐而已。迥然不侔也。誠有
以辨之而去取之則通達正直者出而雜霸迂闊者

退矣。何有於雜霸迂闊之弊。愚故曰。此皆不足慮也。若夫愚之所慮。則有在矣。夫士之抱所學。以進獻於上者。非徒貴明其理。又貴養其氣。氣不壯。則雖有積學鴻儒。退縮而不敢言。何自而陳於上。上之人。又何自而收其益乎。欲養其氣。則必釋其所忌。使之無所疑畏。然後其氣壯。而其言得以自盡。士氣壯而言盡。然後朝廷有以收其益。而不至爲無用之虛名。愚觀今天下之士。猶不能無所諱忌。對策之際。往往務合上意。上之所是。策亦是之。上之所非。策亦非之。要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士

以得第而止。而主試亦兢兢磨勘是懼。一有所觸。不敢復登。如此。則氣何由得壯。而言何由得盡乎。故愚以爲今日策學之弊。不惟患其剽竊也。患在有真實之見。而不敢陳。不惟患其空疎也。患在有精詳之識。而不敢獻。不惟患其雜霸迂闊也。患在有正大切直之言。而不敢進。聖人在上。而天下不得盡其所欲言。是豈獨一策學之得失哉。竊恐自茲以往。相習成風。苟合取容。何所不至。故願皇上以大開言路爲取士之本。苟有益於國家。勿嫌其戇。苟有裨於民生。

勿惡其直。雖有小疵。勿輕棄之。以養其敢言之氣。雖有可疑。勿深督之。以勸夫能言之人。朝廷有懸轡止輦之風。則天下以緘默爲羞。公卿有折檻引裾之節。則四方以阿諛爲辱。天下之士。曉然知皇上無所忌諱。莫不奮而思進其所學。氣壯而言盡。而主試亦得以取其忠直。無所屈折。今日能直言得失於風。檐寸晷之閒。他日卽能直言得失於堂陛森嚴之地。今日之策。卽他日之奏疏。行見臯夔之典謨。伊周之訓誥。將出而共助。皇上無疆之治。區區漢之董賈。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十一

宋之歐蘇。何足並驅方駕也哉。

弭盜

古今弭盜之術無他。治於旣熾之日。不若治於未熾之先。絕於旣萌之日。不若絕於未萌之先。何則。盜之初。固吾民耳。民非樂爲盜也。衣食之不給。賦役之不時。禮義之不知。夫是以陷於盜而不能自免。使其未爲盜之先。上之人有以引之於禮義。使無迫於飢寒。而無困於賦役。則天下安有所謂盜哉。故善弭盜者。不於其終。於其始。不於其著。於其微。唐虞之誥。姦宄。

周官之嚴守望。固弭盜也。稷以播穀。契以明倫者。亦弭盜也。司徒教稼穡。鄧長趨耕耨者。亦弭盜也。用力不過三日。起役無過一人者。亦弭盜也。不足有補。不給有助。其於恆賦用其一。緩其二者。亦弭盜也。家有塾。黨有庠。術有序。使其父與父言義。子與子言孝。少而習焉。其心安焉者。亦弭盜也。唐虞三代所以化行俗美。外戶不閉者。以其弭於未盜之先。有此具耳。三代以下則不然。上之人平居固非能教其民也。所尚者虛名也。固非能安利其民也。所急者賦稅也。幸而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三

歲豐無事。則坦然四顧。以爲盜賊無自而有一。遇水旱之災。飢寒無知之民。蹶然而起。不可禁止。待其旣起。然後設兵以禦之。責官以詰之。勦以威之。撫以懷之。申保甲以防之。嚴緝捕以求之。懲積窩以絕之。此數者。非不可以靖萑苻。清潢池。然孰非吾民。不能使之安其生。及陷乎罪。然後從而區處之乎。故前史所載龔遂。虞詡。張綱。李崇之徒。其弭盜之功。非不嘖嘖人口。然愚嘗鄙之。以爲非盛世之事也。今天下一統。海不揚波。可謂治平矣。而江浙之間。政煩賦重。歲書

夫有而藜藿不充者比比也。吾君吾相可不爲之所乎。故愚以爲天下有不足憂者。有大可憂者。兵不能禦盜。不足憂。官不能詰盜。不足憂。勦撫不得其方。不足憂。保甲不行。緝捕不嚴。積窩不懲。不足憂。教化不敦。大可憂。稅斂日增。大可憂。農桑不登。大可憂。所謂不足憂者。非謂其無關於天下也。數者之不理。一盜未獲。止一盜耳。一方未靖。止一方耳。若夫起於一盜。而有不止一盜之勢。起於一方。而有不止一方之勢。此則所謂大可憂者矣。是故教化不可不敦也。教化

主魚堂外集卷之四

十四

者。非必如古學校之制。率草野之民。盡教以師儒也。但在朝廷示之以義。申之以禮。使知貨利爲輕。廉恥爲重。則風俗之淳。可計日而俟矣。稅斂不可不薄也。薄之者。非必如古蠲租減額也。但在寬其期限。勿使今歲而完來歲之糧。絕其侵漁。勿使加耗而半正供之額。則憔悴之民。可安枕而臥矣。農桑不可不勸也。勸之者。非必如古省耕省斂也。但使農夫紅女。恆尊於富賈豪胥。無擾之以非時之役。無加之以非罪之刑。則汙萊之區。自不令而墾矣。誠如是。民何樂而

爲盜萬一有之。則所謂自作不典者也。所謂凡民罔弗慙者也。所謂天降威者也。夫然而兵以禦之可也。官以詰之可也。或勦之。或撫之。或申保甲。嚴緝捕。懲積窩。以治之可也。欲兵之禦盜而不爲盜。則在制之以良將。欲官之詰盜而不諱盜。則在糾之以督撫。勦可施於渠魁。而不可施於脇從。撫可宥其生。而不可濫以恩。申保甲。嚴緝捕。懲積窩。可以詰姦民。而不可以擾良民。此弭於旣形之法也。夫旣有以弭於未形之前。復有以弭於旣形之後。而世不登於唐虞。人不躋於三代。閭里猶有綠林之警。往來猶有暴客之虞。未之前聞。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五

東南水利

治水於東南。與治水於西北異。治水於今日之東南。與治水於昔日之東南又異。西北多平原廣野。阡陌之制久廢。溝洫之制久湮。欲疏而導之也難。東南一澤國也。無地非水。無地不可行水。浚而通之易耳。昔之東南。聲教猶未盡通也。疆域猶未盡一也。疏於此者。不能不塞於彼。疏於一時者。不能不湮於異日。今

之東南皆一王之版圖也。疏濬排決。惟上所令耳。然則今日興東南之水利。以爲農桑之本者。亦在乎

朝廷加之意。而良有司奉而行之耳。非煩八年四載之勞也。生請因明問而極言之。生聞地利無盛衰也。政教之所詳。則盛。政教之所略。則衰。秦漢以前。西北盛而東南衰者。其政教略於東南。而詳於西北也。晉宋以來。西北衰而東南盛者。其政教略於西北。而詳於東南也。自漢季迄於六朝。中原多故。而江左偏安。賢士大夫皆盡力於東南。則其勢始盛。唐之季也。李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去

氏錢氏保安而休息之。則其勢又盛。宋自建炎以來。其君臣盡力而經營者。東南數州也。則其勢又盛。然則地利豈有常哉。朝廷誠加意於生民。而務博其農桑。時緝其隄防。而疏浚其溝渠。則天下一也。何曠廢之虞。而東南西北之異哉。若今浙西諸郡。歲苦淹潦者。生以爲此疏鑿之不時。經畫之未詳耳。浙西之利害在震澤。震澤之通塞在三江。三江者。震澤之咽喉。而江旁諸浦。則又三江之肘腋也。顧昔之爲江者三。而今則僅存淞江矣。昔之爲浦者三十有六。而今

則僅存白茅黃浦諸浦矣。其已塞者未易修。舉其僅存者。時浚而疏之。亦宜不至於大患也。前代治東南之水者。宋莫詳於邳。夏單。鏹。而明莫詳於夏。原。吉。邾。夏主於築隄捍田。而單。鏹主於滌源。濬流。夏之說可以防一時之害。而鏹之說可以規百世之利。故急則宜從夏。而緩則宜從鏹。二者相時而舉之可也。至於原。吉之相。地利。濬諸浦。民不勞而功不廢。此非尤近事之可舉者乎。然此不過就東南論東南耳。若欲興萬世之利。而建久安長治之業。則執事所舉。虞。文。靖。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七

之策。不可不急講矣。夫三代之世。未聞取給於東南也。而漢唐以來。始以東南之粟。食西北之士。既有轉輸之苦。又有不虞之憂。此可不爲之慮哉。故生以爲文。靖之策。其利有五。西北獲一石之粟。東南省數石之費。利一。溝洫旣成。水有所洩。外可以防海患。而內可以防河患。利二。阡陌旣成。寇盜不能馳驟。利三。江淮有警。無咽喉之慮。利四。由畿甸而推之河北。由河北而推之關陝。上下殷富。南北同風。利五。誠如是。則成周三十年之通。西漢粟紅貫朽之盛。可計日而俟。

良哉斯言也。

矣。豈惟東南之人實受其賜也哉。

賈董優劣

天下之士。惟才學兼至者爲上。不幸而有所偏勝。與其才勝於學也。毋寧學勝於才。何則。才勝之人。明於事。而熟於勢。人君用之。則國體立焉。國勢安焉。然其失也。純駁兼施。義利雜用。有可見之功。而未必無可憂之慮。學勝之人。守於理。而秉於義。人君用之。或迂而罕效焉。或拘而難達焉。然其得也。道足以格主。而操足以範俗。無一時可著之效。而有積久可恃之功。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文

明乎此者。可以辨賈董之優劣矣。賈生者。漢之名臣也。董生者。亦漢之名臣也。當文帝之時。諸侯強於內。中行說之徒。謀於外。而朝廷所以厲風俗。厚德澤。固根本。正體統者。又皆未有其具。上下恬然。不知憂戚。乃賈生獨爲痛哭流涕於其間。考其所陳。皆鑿鑿可行。此固絳灌之所不能言。而鼂錯袁盎之所不能知也。則賈生者。豈非一時之傑哉。武帝之時。主驕而臣諛。所事者。征伐。所尚者。聚斂。所用者。嚴刑峻法。見其利。不見其誼。計其功。不計其道。而董生獨持正議於

極力美。美賈生。正所以極力深惜賈生。不能斷夫王道。格君心以行仁義。是以賈之才勝而

鮮學勝工夫便
然耳。

極力嘆美董生。正
所以極力深惜董
生。不能靳夫才學
兼至。勅武帝以臻
到除之治。是皆董
之學勝。而鮮才勝
工夫使然耳。

見董子天人
三策。

董豈賈之所及乎
一篇定論。

其閒。觀其廷對之言。於禮樂教化之際。未嘗不反覆

而陳之也。於公私義利之辨。未嘗不正色而道之也。

於傷肌膚斷支體之習。未嘗不咨嗟而戒之也。此固

公孫弘石奮之所不敢陳。而張湯孔僅之所不欲聞

也。則董生者。豈非一時之傑哉。使賈生之策用於前。

則漢有久安長治之業。董生之策行於後。則漢有更

化善俗之休。是二子者。固未容優劣也。然嘗試以其

言考之。賈之言。多及於利害。而董則主於義理也。賈

之言。多至於激烈。而董則穆然和平也。激烈者。其中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九

猶有浮躁不平之意。而和平者。其源本於莊敬誠恪

之餘。涉於利害者。與世運爭勝負。而一害去。未必無

一害興。主於義理者。與性情爲流通。而義中自有利。

義中自無害。賈之言。其最精者。在審取舍。定經制。而

已。所謂道之大原出於天者有之乎。所謂正心以正

朝廷者有之乎。所謂正其義。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

其功者有之乎。董之所蔽者。獨陰陽災異之說耳。使

并此而去之。雖與關閩濂洛比肩可也。董豈賈之所

及乎。蓋賈生者以才勝。而董生者以學勝。才學之分。

又顧惜賈生。

反跌作結局妙。

優劣之辨也。鼂錯之才，近於賈生。然其才益露，而其敗立見。其學賈生而不得者乎。貢禹匡衡之學，近於董生。然其學益拘，而其業益卑。其學董生而不得者乎。學董生而不得，猶不失爲迂闊之儒。學賈生而不得，則功利誇詐而已。末流之弊，又優劣之辨也。要之賈生，亦何可及也。以聖門言之，董生狷者也。賈生狂者也。夫子思狂者而不得，然後欲得狷者而見之。蓋狂而不學，則不如狷。狂而學焉，則固出狷之上也。嗚呼！使賈生之才，而加之以學，又豈董生所可及也哉。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三

雲臺二十八將

人臣佐主，非飭躬勵行之爲難，而定其規模之爲難。非攻城野戰之爲難，而立其根本之爲難。何謂規模，豪傑歸心，羣材輻輳是也。何謂根本，元元歸命，海內向風是也。規模誠定，根本誠立，雖寇盜未息，土宇未一，而天下之勢，固已牢固，而不可拔。人君而如此，則於君爲特優矣。人臣而如此，則於臣爲特優矣。以此爲品，品莫高焉。以此爲業，業莫隆焉。若夫勵其廉隅，守其謙退，內之有守，城捍禦之勞，外之有斬將塞旗。

之功。此可謂之賢臣能臣矣。將以冠於羣臣之上。曰特優。則未也。是故漢高之臣。特優者。吾不曰韓信。黔布之徒。而必曰蕭何。光武之臣。特優者。吾不曰寇恂。馮異之徒。而必曰鄧禹。何則。定其規模。立其根本者。何與禹也。何之告漢高曰。養民以致賢人。禹之告光武曰。延攬英雄。務悅民心。是二人者。其心同。其識同。其品其業亦同。知此。可以論雲臺諸將矣。考之漢史。雲臺諸將。皆與禹不相上下。平赤眉。定關中。威震三輔。禹不如馮異。斬張豐。破隗囂。執法不貸。舍中兒。禹不如祭遵。守河內。而轉餉不絕。守潁川。而盜賊不作。禹不如寇恂。降朱鮪。走青犢。破五校。禹不如岑彭。賈復。北定彭寵。東攻張步。西取公孫述。禹不如耿弇。吳漢。他如任光。邳彤。李忠。萬修之。追隨薊北也。王梁。蓋延。景丹之。擊賊以歸誠也。銚期之。威信著於魏郡也。陳俊之。堅壁以困賊。王霸之。詭辭以安衆。劉植之。據城以迎師也。耿純之。請正帝號。朱祐之。奏除王爵也。臧宮。馬武之。鳴劍而志馳。伊吾。堅鐔。馬成之。繕障。而身當矢石也。杜茂。劉隆。傅俊之。平鴈門。討李憲。擊王

尋也。孰非一時之俊。而感會風雲。稱爲佐命者耶。其品其業。豈遽出禹下哉。然此不過定一方。陷一陣。效績於一時耳。而天下之規模根本。則不在焉。蓋光武所以得天下者。有數端。而皆自禹發之。尊賢下士。耿况以此服從矣。黜陟官吏能否。除王莽苛政。河北以此喜悅矣。平王郎。燒棄文書。反側以此畏服矣。命將不必略地屠城。要在乎定安集之。赤眉以此破散矣。首以卓茂爲太傅。以獎循吏。民生以此康阜矣。所謂延攬英雄者。非耶。所謂務悅民心者。非耶。此固寇恂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五

馮異之所不能言。耿弇賈復之所不能知也。此固智謀勇略所不能並。而拔城陷陣之功。所不能比也。向微禹孰啓之。而孰相之。方其杖策追隨之時。一言而定治安之略。一日而決興亡之機。河北未平。中原未靖。隴蜀未臣。而天下之勢。固有所在矣。論品。品莫高焉。論功。功莫隆焉。愚故曰。光武之臣特優者。禹也。是故雖有高陵之敗。不足爲禹損。雖有宜陽之遁。不足爲禹貶。雖屈於延岑。誤於馮愷。不足爲禹咎。何則。其規模誠定。而根本誠立也。若夫定河東。復長安。垂髮

戴白滿其車下。此特禹一時之功耳。事母至孝。天下既定。常欲遠名勢。亦禹一節之善耳。諸將人人能之。豈吾所以優禹哉。光武之不得不首禹。猶高祖之不得不首何也。高祖不以百戰百勝之信越。加於養民致賢之上。光武不以折衝奮擊之耿賈。加於延攬英雄務悅民心之上。此其所以終有天下歟。後之帝王。程功計品者。當視其規模根本之所在。以爲高下。唐之凌煙閣。長孫無忌爲首。夫無忌雖有定難之勳。然所以定規模立根本者。不如房杜遠矣。而居房杜之上。何足以服天下耶。然則太宗之見。其去高祖光武。不亦遠哉。

馬援

帝王之爵賞。惟其至公而已。不以疎而加薄。不以親而加厚。其薄之者。必其人之當薄者也。而我何心於薄。其厚之者。必其人之當厚者也。而我何心於厚。夫是之爲至公。若夫有心於厚之。非公也。有心於薄之。亦非公也。爵賞而不以公。何足爲萬世法乎。異哉。漢明帝圖功臣。而馬援以椒房之親不與也。夫謂之功

臣者亦問其能披堅執銳拔城陷陣否耳。問其能通
籌帷幄決勝千里否耳。問其能拾遺補闕裨輔朝廷
否耳。使其人而無此數者則固當擯而抑之。不得以
椒房之故而濫與也。其人而有此數者則自當尊而
顯之。亦安得以椒房之故而不與哉。考之史傳。馬援
之功爲不少矣。坐制公孫。策圖隗囂者。援也。西平羌
亂。南破交趾者。援也。內之則聚米以陳形勢。外之則
據鞍以示矍鑠者。援也。計其功烈。卽不得與馮鄧比
肩乎。亦何至出銚期堅鐔下哉。且夫援又非如信布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古

彭越之徒。恃功驕恣。而功不掩過者也。雖氣冠三軍。
而恂恂儒雅。有退讓君子之風。假令援而尚在。帝雖
置之輔弼可也。冠之百僚上可也。如竇嬰霍光之以
懿親秉政可也。况區區一雲臺之圖畫。引而列之。其
誰曰不然。而奈何以椒房之故。而擯不與耶。噫。朝廷
之名器。必舍椒房之親。然後可。則是塗山不得顯於
夏。申呂不得顯於周矣。帝王之褒寵。必舍椒房之親。
然後可。則是虞賓不當與師濟之列。尚父不當蒙鷹
揚之稱矣。大道之爲公。必舍椒房之親。然後可。則是

文祖之受。足以累重華。丹書之拜。足以累寧考矣。噫。所謂公者。果若是耶。帝徒見椒房之親。爲患於前。呂產。呂祿。椒房之親也。霍山。霍禹。椒房之親也。王鳳。王莽。椒房之親也。故以爲寧屈元勳。而無開寵倖。寧抑賢豪。而無生亂階。寧使人謂功因親掩。無使謂爵以親崇。此帝於援。所以寧薄無厚也。帝以爲是。可以示公於天下矣。而庸詎知有功不報。非所以爲公耶。庸詎知功同而報異。非所以爲公耶。庸詎知有心厚之。與有心薄之。俱非所以爲公耶。推帝之心。不論賢否。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三

不問高卑。非親者祿。爲戚者退。雖有被堅執銳。拔城陷陣之功。置而弗問。雖有運籌帷幄。決勝千里之功。置而弗問。雖有拾遺補闕。裨輔朝廷之功。置而弗問。幸而鄧禹。馮異。未有椒房之親耳。使禹異而有椒房之親。則亦不得與矣。幸而寇恂。賈復。未有椒房之親耳。使恂復而有椒房之親。則亦不得與矣。且援亦止於援耳。等而上之。使援爲伊呂周召。亦將不得與。爲臯夔稷契。亦將不得與。由此觀之。公耶。否耶。夫天下之道。惟其公。故可以垂法萬世而無弊。有功必錄。有

罪必誅。此天下之至公也。有功而不錄。則亦將有罪而不誅。其弊曷可勝道哉。是故有雲臺不與之馬。援勢必有殺都鄉侯。暢而不問之竇憲。勢必有跋扈不可制之梁冀。孰非明帝有以啓之耶。後之帝王欲示公於天下者。亦循其理之當然可矣。慎無有心以求之哉。

姚崇十事

大臣之事君也。必先有以堅君意。而後天下之治可成也。君意未堅。而欲與之圖治。則吾以寬仁進。而君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五

且流於殘薄矣。吾以弭兵進。而君且溺於好大矣。吾以防微杜漸。輕賦節用之說進。而君且不勝其牽引矣。吾以尊賢敬士。開誠布公之說進。而君且目爲迂闊矣。是故始乎堅。而終乎怠者。有之矣。始之不堅。而能成其終者。未之有也。三代以來。如伊尹傳說之於商。管仲之於齊。商鞅之於秦。雖其王伯異趨。純駁異致。莫不於其始進之日。有以得之其君。是故功成而不勞。彼唐之姚崇。其亦知之矣。考崇所陳十事。不過因當時所急者而言之。彼見夫垂拱以來。用法刻深。

羅鉗吉網。紛紛於時也。而曰政先仁恕。見夫邊隅未靖。突厥吐蕃。未可力臣也。而曰不倖邊功。見夫武韋之禍。幾危宗社。而俳優宦寺。乘寵恣肆也。而曰監祿莽闇。梁之禍。曰戚屬不任臺省。曰閹人不得與政。曰佞倖犯法無寬。見夫神龍之世。賦斂無度。奢侈淫泆。公主婕妤多營佛寺也。而曰絕田賦。外貢獻。曰絕佛道營造。見夫五王被戮。蕭岑繼誅。而王魏直諫之風日遠也。而曰接臣下以禮。曰使諫官無忌諱。凡此皆因當時所急言之。治天下之事。固不止此。而人臣之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七

効於君。亦不盡於此。獨其能以十者要說於上。使人主之意既堅。而後徐起而圖之。嗚呼。此其所以成開元之治也歟。君志既定於寬仁。則張湯趙禹之徒。不得以嚴刑惑矣。君志既在於弭兵。則大宛月支之使。不得以開邊誘矣。君有防微杜漸之志。則外庭之事。必不決於宮闈。尚書之柄。必不屬於外戚。弘恭石顯。不得主樞密。張放李明。不得侍遊宴。君有輕賦節用之志。則雉頭之裘。不以入內府。湘宮之役。不以煩將作。君有尊賢敬士。開誠布公之志。則黥劓之罪。不上

於大夫放逐之禍。不及於臺諫。極天下之治。皆始於吾君一念之堅。而實始於大臣之有以堅之也。是道也。固伊尹傳說之所以成其王。而管仲商鞅之所以成其伯也。是故開元之時。宋璟韓休張九齡皆稱賢相。而吾必以崇爲首何也。堅帝意者崇也。使崇無以堅之。則明皇之荒晏。不待天寶。而九齡之徒。又何所施其力歟。雖然崇能必之於開元。而不能必之於天寶。何也。曰崇知有以堅之。而未知所以養之也。君志固不可不堅。而又不可不養。堅之者存乎一日。而養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无

之者在乎平居。古之爲大臣者。日以道德仁義進其君。而又多選天下端人正士爲其左右。使其君日就月將。而不貢於非幾。凡此所以養之也。夫是以堅者愈堅。雖有姦邪不能惑之。故曰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明皇之惑於李林甫楊貴妃也。是其養之者未至也。不然豈其二十年憂勤之主。而一女子一小人。能使之顛倒回惑。而不可收拾也耶。君子是以不滿於姚崇也。

言利之臣。君子所不取也。而其事有可法。則君子亦未嘗棄焉。非謂一言利之臣。其事遂足爲天下法也。由其事而推之。則治天下之法。不越此耳。是故管仲之治齊也。其人不足取也。然其務農貴粟。雖君子不能不法矣。商鞅之治秦也。其人不足取也。然其強本節用。雖君子不能不法矣。李悝之在魏也。其人不足取也。然其平糶齊糴。雖君子不能不法矣。秦漢而下。人臣以利亂天下者多矣。君子放而絕之。惟恐其不峻。而苟其事有足法。則亦安得而不取哉。唐劉晏之

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五

領鹽鐵度支也。先儒謂其有可法者五事。此所謂不取其人。而取其事者歟。夫晏一聚斂之臣耳。在漢則桑弘羊。孔僅之流耳。在唐則楊慎矜。皇甫鏞之徒耳。何足爲君子法。且其所謂善理財者。亦不過濟一時之急。非能致夫粟紅貫朽之盛也。非能致夫三十年之通也。未幾而有脫巾之呼矣。未幾而有奉天之困矣。未幾而有梁州之厄矣。晏直一聚斂之臣耳。何足爲君子法。晏而可法。則均輸平準之臣。亦可法也。晏而可法。則開架阡陌之臣。亦可法也。晏而可法。則青

苗市易之臣亦可法也。豈君子所以峻義利之防而爲萬世有天下者訓哉。噫。是知其人之可擯而未知其事之足取也。吾嘗歎後世之天下所以不可爲者有五。而晏庶幾免焉。胥吏之姦蠹日甚。法出而弊生。令下而詐起。不可爲也。閭閻之生計日困。欲撫字則虞虧國。欲催科則慮殘民。不可爲也。度民非加衆而計官則益增。政令紛然。民不能堪。不可爲也。計功則欲其廣。度費則欲其節。官吏無贏餘之樂。而有鞅掌之苦。不可爲也。法令繁密。吏弗能紀。事久而蠹益生。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辛

令久而詐愈起。不可爲也。乃觀晏之出納。必委士類。而胥吏之蠹庶幾止乎。晏之理財。以養民爲先。庶幾以撫字爲催科乎。而且知官多則民擾。而且知大事之不可惜小費。而且事無閒劇。必決於一日。則庶幾政令之不紛。官吏之不苦於鞅掌。而姦蠹之不及生乎。使唐常循晏法而守之。則亦可以無脫巾之呼。可以無奉天之困。可以無梁州之厄。是雖同一聚斂也。而與均輸平準之臣異矣。與開架阡陌之臣異矣。與青苗市易之臣異矣。如曰。是出於晏也。而概棄之。則

豈聖賢取善之義。而亦豈明於天下之治體者哉。噫。此君子所以不取其人。而取其事也。雖然。晏於五事。亦真能盡也耶。其所謂士類。不過用果銳少年耳。所謂養民。不過襲常平遺法耳。所謂官多民擾者。不過指鹽場之一二冗吏耳。所謂不惜小費者。不過於船塲多給緡錢。而所謂決於一日者。不過任一己之聰明耳。豈能如成周之府史。胥徒皆俊乂。而取民無過什一乎。豈能如周官三百六十。而量入爲出者乎。豈能以義制事。而無疚於心者乎。故曰法其事者。非謂三魚堂外集卷之四

三

其事遂足爲天下法也。由其事而推之。則治天下之法不越此耳。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申請 公移

運軍行月糧詳文

爲請查漕項舊例。以蘇民困事。竊惟漕糧。藉衛軍以濟運。衛軍藉行月以自資。行月舊例。均派於各州縣。未嘗專責之一方也。今查江南嘉定。編有蘇太鎮三衛。運軍行月糧。折銀伍千陸百陸拾兩。今此各州縣所無。而嘉定所獨也。考其由來。起於順治十八年。總漕蔡。因各省衛運軍行月口糧。半本半折。折價不敷。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一

疏請加給。務期本折均平。部議行糧向係本色。今改半本半折。每石壹兩貳錢。月糧向係本折兼支。除本色一半外。折色一半。舊額每石折銀伍錢。今改每石壹兩。此加增之銀。止應從原派折銀。州縣加給。或均攤有漕州縣可也。乃竟永派高淳。安東。興化。泗州。嘉定。溧水。六州縣。就六州縣中。嘉定之爲數獨多。始則姦蠹乘機橫派。至伍萬叁千捌百有奇。後因里長倪國柱。陸秀德等。赴京叩關。得減至貳萬陸千柒百有奇。查嘉定。當年本爲土瘠無米。而折漕。今反爲土瘠。

無米而倍漕。既供原派蘇太鎮三衛之行月。又增派省衛之行月。初派之時。衛軍得之望外。赴縣支領。或俟之春夏。或俟之秋冬。小民得以從容完納。尚爲緩項。今則編入考成。隨漕支給。刻不容緩。遂爲急項。初派之時。軍至縣支領。尚爲存留之項。所給不過正額。今則彙解糧道給軍。遂爲起解之項。初派之時。民力尚可支持。今則勢窮力盡。難復支撐。此瘠土窮民。萬萬不能當也。竊思江南數十州縣。若以此貳萬有零之數。均派各州縣。所增不過毫末。若萃於一縣。則極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二

重難堪。伏祈查從來漕項。獨累一縣之例。酌議均派。使軍額不虧。而民困得蘇。有裨於民生國計不淺也。

辭平山署印文

爲疲邑難以兼理。懇賜轉詳。另委。以免曠職事。卑職庸碌下材。蒙簡攝篆。誠各憲不遺葑菲之意。自應感激自奮。但卑職待罪靈邑。以土瘠民貧之區。又承屢年荒旱之後。鳩鵲滿目。雖盡心撫字。民氣難復。催科稍急。則恐相率逃亡。概從寬緩。又恐賦額不登。一切利病。不力爲釐剔。既恐積習難除。欲驟爲更張。又恐

驚駭耳目。疲罷之民。愈不聊生。譬之疴羸之症。須刻
刻防維。漸漸補救。庶幾元氣可復。客感可去。稍一不
虞。百病交作。雖若簡僻無事。其實比之衝煩之地。更
難下手。卑職所以日夜焦思。惟恐調劑不得其宜。有
負各憲之知遇。若使復攝平篆。彼此兼營。必致曠職。
伏乞憲臺念疲邑之不易理。另委賢能以管平篆。使
卑職得盡心於一邑。庶幾獲免於瘵職。感沐鴻恩。更
無窮矣。

申平山縣典史文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三

爲衙官肆行無忌事。卑職於本月內奉憲委署平山
縣印。隨奉有井陘縣代署之文。自某月某日起至某
日止。在任幾日。一切利弊。俱未及詳查。但有典史某
卑職素聞其在縣橫行。擅受民詞。作威作福。無所畏
忌。人人側目。卑職因受事不久。未能得其實款。不敢
以風聞瀆報。竊有一事。大可駭異。不得不爲憲臺陳
之。卑職自到平邑。不敢輕出一票。不敢輕派民間一
物。而典史某公然出票。私派行戶。且公然於年月上
硃標印字。與堂官無二。現有仰紙鋪行票可證。卽一

票而其所標之票。不知凡幾。閔然不知有功令之可畏。百姓莫辨其僞。竟以爲事出堂官。是卑職且代爲典史受罪也。非奉憲威懲飭。則疲邑窮民。豈能當其毒耶。

派灰車詳文

爲運灰一歲已週。見值旱傷之餘。援例籲憲。詳請撥換。以均勞逸。以拯災邑事。卑職隨查得前蒙各憲票派靈壽縣車五輛。赴灰廠運灰。此係欽工緊件。庶民子來之義。自不敢辭。但靈邑地瘠民貧。凋敝情形。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四

俱在上臺洞鑿中。灰車費用浩繁。運灰五輛。計用騾脚三十餘人。夫十餘名。經年盤費。約六七百金。山僻疲罷之邑。萬難支持。所以前任董令。一詳再詳。哀懇免替。未蒙憲允。卑職到任之初。鵠面鳩形之衆。環立呼號。皆言本邑自康熙十八年秋旱水災。逃亡殆半。十九年又報秋雹災。二十年又報夏旱災。二十一年旱災未報。二十二年夏秋無雨。麥禾盡焦。西北一帶。又被雹傷。俱經董令報有成災在案。旱荒如此。又經大差。

聖駕巡幸五臺。協濟夫一千二百名。車二十輛。又有蘆席方磚牛車等費。又陝西防兵經過。協濟車五十輛。又現奉部派寶砂一萬觔。又有此灰車五輛。小民筋骨已盡。賣男鬻女。難以供應。卑職目擊情形。委實難支。若非憲臺矜憫。將來逃亡盜賊勢所必至。除各項疾苦。卑職漸次申詳外。查灰車一項。如定州新河栢鄉等縣。止蒙派車二三輛不等。則靈壽小邑。原派五輛。本屬過當。况赴廠已經一年。原有更換休息之例。伏乞憲臺俯憐窮邑。查於未撥州縣中轉移更替。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五

轉請咨部。俾災黎得稍息肩。均享憲仁更生之賜矣。
請免灰車詳文

為民力萬分難支。請垂格外之仁。以救殘黎事。卑職查看得靈壽一邑。地止一十四里。不過大邑十分之一。又半係沙壓水衝之地。屢經荒旱。頻遇大差。民生憔悴。不可言狀。上年蒙憲派灰車五輛。較之大邑反多。費用浩繁。實難支持。迫於憲檄。勉強供運。一歲之內。賣男鬻女。筋骨已盡。今歲萬難再運。卑職前經兩次具詳請替。未蒙憲批。本月初六日。奉憲票仰該縣

勉力照舊供運。一邑之民驚惶無措。敢再冒昧上請。伏乞憲臺格外垂仁。俯賜轉詳。倘以靈邑地方稍僻。不比衝途。故派車獨多。則又有說焉。州縣之中。有衝而大者。譬之強壯之夫。雖處風霜之中。猶能負荷重擔。若僻而小者。譬之尪羸之人。雖安居一室。四肢無力。尋常舉步。待人扶持。况任之以百鈞之重。其不立斃者幾希。若止論衝僻。不論大小。是猶責怯夫以烏獲之任。求駑馬以千里之程也。卑職極知冒瀆之罪。然情急勢迫。萬不能已。如蒙憲臺憐憫窮民。使免狼狽。雖將卑職罷黜。亦所甘心矣。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六

復請免役詳文

爲民力萬分難支。敢再瀝情上請。懇賜轉詳更替。以救殘黎事。切照靈壽彈丸小邑。地瘠民貧。更兼荒旱頻仍。大差接踵之後。其小民顛連困苦之狀。久在憲臺電鑒中。卑職不敢復贅陳。上年正月閒。案蒙護理道憲鮑。分派靈邑灰車五輛。較之別邑獨多。事干欽工緊件。小民勉力供運。腳騾費用浩繁。承值維艱。業經卑職屢次備文詳懇更替。未蒙憲允。今供應十

有八月。爲時已久。窮黎之典。嚮殆盡。骨髓俱枯。捧讀原詳。奉有拉運年餘者。輪值更換之憲批。卑職極知冒瀆之罪。不可追。然民力已竭。萬不獲已。合再詳請憲臺。俯念窮黎供運已久。准賜轉詳更替。俾災民稍得息肩延喘。感沐憲仁無窮矣。

編審詳文

敬陳審丁缺額緣由。懇祈憲鑒事。照得靈壽人丁舊額。順治十四年。賦役全書載三等九則。通折下下。人一萬四千七百零一丁。歷年遞增。至康熙二十二年。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七

年賦役全書。實在下下。則人丁一萬五千六百八十八丁。查其遞增之故。則非盡民庶而富。加於其舊也。因編審者。惟恐部駁。必求足額。故逃亡死絕者。俱不敢刪除。而攤派於現存之戶。且又恐僅如舊額。猶不免於駁也。必求其稍益而後止。更復嚴搜徧索。疲癯殘疾。鰥寡孤獨。無得免者。溝中之瘠。猶是冊上之丁。黃口之兒。已登追呼之籍。小民含辛茹苦。無所控愬。加以屢歲荒旱。上年又被水災。現在強壯之民。飢寒切身。不能自給。而又責其包賠逃亡之糧。代供老幼

之差。所以民生日蹙。閭井蕭條。卑職編審之際。號呼滿堂。不忍見聞。然亦恐缺額太多。不敢盡數芟除。其閒逃而有著落。可招撫者。卽不除。亡而有地畝遺下。卽量加於承受之人而不除。孩童而有產業者。卽不除。老而有產業者。卽量加於子孫而不除。窮無寸土。而未至垂斃者。卽不除。惟是逃亡之無踪跡。老幼之無立錫者。鳩形鵠面而奄奄一息者。雖欲不除。不得不除。因復搜求新增之丁。冀其不失舊額。而應增之數。不足以抵刪去之數。共計現今審定丁數。較之賦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八

役全書之額。缺一千五百五十六丁。此等缺額之丁。實因屢年編審。有增無減。今若照舊攤派。以求無缺。恐非憲臺軫恤窮民之意。而卑職一點良心。亦不肯自昧。不敢不據實詳明。謹將增除數目。造冊呈報。伏候憲裁。

覆駁編審詳文

查看得靈壽一邑。土瘠民貧。豐年則苟延性命。荒歉便相率逃亡。飢寒疲罷之衆。長養甚難。摧折甚易。頻年以來。屢遭水旱。丁倒戶絕者。比比而是。然所以一

審一增者。非編審之官。無愛民之心也。止以拘於舊例。惟恐部駁。故有頂替者。始准開除。無頂替者。不敢輕刪。而甲長戶頭。數年以前。雖甚艱難。猶尚可勉強支吾。甘自包賠。亦不敢求免。包賠愈久。窮苦愈甚。積至今日。正筋疲骨盡之時。雖欲再勉強承認。萬萬不能。卑職非不知額不可缺。但處不得不缺之勢。故敢據實詳請。亦非有意破從前之積習也。至憲票內開。應作何料理。上不虧課。下不病民。卑職竊思裕課之道。亦惟愛恤窮民。使之充足。逃亡日少。自然國課日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九

請題減稅詳文

爲敬陳稅銀。遞解緣由。懇乞憲慈。俯鑒疲邑情形。酌請垂恤事。查得靈邑房地稅一項。舊額七十七兩五錢。康熙十六年。復增銀一十五兩五錢。共銀九十三兩。徵收之法。每民間交易。價銀一兩。完稅三分。此九

十三兩之稅。須有交易價銀三千一百兩。方得如額。靈邑地價。每畝止一二錢不等。民居多係草房泥屋。所值尤無幾。一歲之內。彈丸之區。安能有如許交易。所以每年稅銀。常苦不及額。舊多派之里下。苦累不堪。卑職到任。不敢違例私派。有不及額。多係墊解。故每稽遲。如二十五年額銀。直至今年四月終旬。始得完解。本年春季。應解額銀。完者寥寥。將來萬萬不能及額。捐墊亦不可爲常。勢必仍派之里下。此實地方一苦累。伏懇憲臺軫念荒瘠之邑。與通都大邑情形不同。無論續增之十五兩零。賠累堪憐。卽舊額之七十七兩零。亦竭蹶難完。官不能賠。必至苦民。合無題請量減。庶國課早完。不致壓欠。官民永戴高厚。無疆矣。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十

請除派辦井陘道執事詳文

爲請頒憲禁。永除地方苦累事。查靈邑賦役全書。內載有每年井陘道更換桌圍額支存留銀五十兩。自順治十二年。奉裁銀四十兩。順治十四年。奉裁銀十兩。此項存留。久已全裁解部。歷年奏銷在案。而每逢

新道到任。所有安設等項。仍責之原派地方。從前皆係里長供應。苦累不堪。不但製辦各項工費浩繁。其交納之際。不免需索之苦。卽額銀不裁。尚苦不敷。况額銀全裁。無米之炊。艱難萬倍。幸逢近來各任道憲。俯軫下情。每從寬恕。不至大累。至前任井陘道劉蒞任恆陽。尤加體恤。疲邑官民。得免掣肘。離任之時。一應舊執事。俱檢留本衙門。絲毫不以自隨。將來新道憲到任。可以一無所累。但恐本衙門各役。相沿舊習。藉口修理。朦朧催辦。或仍問之原派地方。則卑職仍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七

不能堪。或另派之別州縣。則是卑職以鄰國爲壑。皆未可定。伏乞憲臺。批行井憲。將前道劉所留執事等項。責成本衙門各役收管。如有毀壞。各役自行修理。不許派之州縣。永爲定例。則鳩鵲窮黎。長沐憲慈。於勿替矣。卑職謝事之時。爲地方他日之慮。故敢冒昧瀆陳。伏候憲裁。

監生捐納米穀借貸窮民詳文

爲敬陳地方賑後情形。懇祈憲鑒。曲賜矜恤。事。竊照靈邑。上年叠遇夏秋二災。小民苦狀萬千。歷經詳明

在案幸遇

皇仁浩蕩。旣蠲且賑。僅延殘喘。不意今歲復遭風霾。肆虐。二麥無收。亦經卑職將夏災情形報明在案。目今雖幸遇甘霖。秋田盡種。然屈指西成。尚須兩月有餘。前之賑者。已經喫盡。豈能枵腹。以待兩月之後。近雖奉有憲檄。勸蠲煑粥。然靈邑山僻窮縣。素無大商富賈。蠲者有幾。卑職又現在奉文造冊。聽候交盤。無俸可蠲。目擊心傷。查現有生員傅支裝。吳達俊。秀安。日強。陳某。四名。蠲納監生。共計米三百二十石。例應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士

申直隸學院文

爲申送講義事。照得士子學問。莫先於講明書理。文風甲下。皆由書理不明。士習不端。亦由書理不深。卑職自蒞任以來。每於簿書之暇。到學命諸生講書。疑者開之。舛者止之。一則欲端其舉業之根本。一則欲

列入聖賢之門路。冀稍有補於學政。積有講義百餘篇。所見淺陋。未能盡發聖賢之精蘊。合行上呈憲覽。乞賜裁之。

又

爲申送書籍事。照得今之士子。窮年累月。止知用力時文。而一切經史。皆不暇讀。所以學無根本。而士風日陋。故選先正制義數十篇。名曰一隅集。爲之指點。其開闔虛實之法。使之略知時文路徑。而以其暇日。依程氏分年讀書日程。肆力於經史。庶幾學有本原。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三

而真才可出。或稍補士風之萬一。除一隅集先經申送外。其程氏分年讀書日程。舊板多訛。今爲較定付梓。分給諸生。合將樣本上呈。伏候憲裁。爲此備由具申。伏乞照驗施行。須至申者。

季考示

照得靈邑山川盤結。地氣鬱蔥。自昔多材。如樂曹之功業。魏煥千古維絳之科第。彪炳一時。今豈無其人乎。亦在人之自奮何如耳。士果有志。則何事不可爲。以豪傑自期。則豪傑矣。以聖賢自期。則聖賢矣。古人

之成法。具在也。微言精義。昭然經史也。身體而力行之。豈患不爲天下第一等人哉。苟志不立。甘爲庸愚。拘於氣。囿於習。迫於飢寒。陷於功利。溺於異端。蕩於辭章。學術愈卑。人品愈下。卽欲如樂曹。如維絳。且不可得。而况過此以往。聖賢事業哉。如是而曰。地不生材。豈地之罪哉。本縣承乏。茲士爲朝廷宣教化。厚風俗。作人材。是其職掌。愧未之能也。竊樂觀爾多士之志焉。謹擇本月幾日。舉行季考。凡在學生員。暨闔境儒童。務期畢集。各抒懷抱。使本縣知爾多士平日之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古

所學若何。能不移於氣習否。能以古人自期待否。將拔其尤者。以爲一方之儀型。庶幾相磨相礪。人材日出。而本縣亦得藉手以報朝廷焉。雖其所以相期者。不在文藝之末。然言者。心之聲也。觀其言。可以知其心。韓退之不云乎。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爾多士果能志聖賢之志。上窺周孔之奧。下入程朱之室。以正誼明道爲學。以先憂後樂爲心。發而爲文。其不與流俗之文相去霄壤者。未之有也。本縣當拭目以觀爾多士。其勉之。

墾荒示

爲勸民墾荒事。照得務本力穡。乃備荒之上策。瘠瘠
之土。苟可播種。皆足資生。查靈邑兩次奉 旨蠲除
荒田糧額。蒙 朝廷浩蕩之恩。固甚厚。但此等荒田。
雖係瘠壤。其中豈無可略施播種。收升合之利。爲餬
口之資者乎。爾民或慮一行播種。便當起科。一行起
科。則所收之利。不足以完公稅。播種之利有限。起科
之害無窮。所以逡巡而不敢種耶。不知此不足慮也。
朝廷所欲起科者。乃膏腴沃壤。永遠成熟之田。若爾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五

傷哉視民如
子。不肖一氣
馮云柳言。後
官斯土者。亦
可驚醒矣。予
憶先生擢官
時。其懷然愁
靈邑荒田。皆係邊山濱河岡阜之區。邊山者。遇雨則
略可種植。逢旱則盡成石田。濱河者。水去則略有田
形。水至則依然浩渺。至岡阜之所。半土半石。縱有種
作。不成片段。此在爾民辛勤拮据。耕得一升。可免一
日之飢。耕得二升。可免二日之飢。朝廷豈與爾民
爭此些須之利耶。爲爾地方官長者。苟非病狂喪心。
豈肯將此瘠薄不堪。水旱無常之土。勒爾起科。以貽
爾無窮之累耶。爾民但放膽耕種。勿有所慮。與其出
加倍之息。借貸富室。債負日積。生計愈促。何如取之

類之象必形
諸外其需然
導民之誠必刑
世所罕觀宛然
一篇夜衿哭告
文昌有織微
恐赫勒逼口氣
如他人者耶好
父母好父母予
恨生晚不能作
先生却民一瞻
道貌耳

地利之無窮也。與其忽遇凶荒。號呼無策。何如及此。雨澤調和。盡力耕耨。苟家有三年之蓄。雖遭水旱。可免流亡。父母妻子。始為我有。萬福之源。皆自此始。里長鄉老。其徧諭村民。及時努力。苟有寸壤。可種植者。皆勿得荒棄。其不可種穀。可種棗梨等物者。即行栽種。以廣生計。如怠惰不耕。及里長不行勸諭者。查出一體究治。或有刁民。將前項荒熟不常之地。指為熟田。挾仇索詐者。當以誣告論。從重治罪。

禁賭博示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十六

為嚴查賭博事。照得賭博之禁。屢經各憲申飭。本縣諄諄出示曉諭。良善之人。無不改弦易轍。近訪關廂內生員之家。竟有公然開場賭博者。聚集無賴。深藏密室之中。地方保長。既不敢問。晝夜呼盧。罔顧法紀。獨不思。既列宮牆之內。何甘為不肖至此。縱然僥倖。不露為鄉黨所鄙薄。雖忝列衣冠。實與盜賊無異。清夜自思。何以自安。况本縣嚴行訪拏。斷不令此敗行之徒。汙玷黷序。除一面訪確申究外。合行曉諭。為此示仰保甲人等知悉。如甲內有前項劣生開場賭博。

者。甲內人卽據實呈報。本縣審實。立刻申憲黜革懲究。如甲內人畏勢隱匿不報。本縣自行查出。地方甲長一併治罪。法在必行。各宜凜遵。

又

爲嚴禁賭博事。照得靈邑地瘠民貧。非勤非儉。不能過活。爲農者當力於稼穡。爲商者當精於貿易。各守恆業。庶幾可望漸至豐亨。本縣下車以來。乃訪聞爾民有不務生理。專事賭博。什伍成羣。如醉如狂。豈良民善衆之所爲。合行嚴禁。爲此示仰闔邑人民知悉。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七

除已往不究外。自今日始。爾民當洗心滌慮。盡易前非。該方總甲。不時稽察。如有前項賭博之人。立拏報縣。以憑究治。并具方內並無賭博甘結。如容隱不報。該方總甲一體治罪。此縣內第一惡俗。本縣痛心疾首。執法如山。斷不姑貸。各宜自愛。毋貽後悔。

又

爲賭風不息。民累日滋。再申嚴飭。以安地方事。照得賭博爲盜賊之源。縱賭則縱盜。根本不清。其流無已。靈俗澆競成風。民失恆業。因而游手蕩徒。以賭爲事。

飢寒所逼。勢必爲非。本縣不忍以赤子陷於迷途。將來卽爲禍階。業經頒行條約。諄諄勸諭。近乃批閱詞詳。或因賭而雀角兆爭。或因賭而毆辱斃命。構嫌結怨。事非一端。皆由爾地方人等。視爲具文。以致無籍棍徒。引誘良民。開場罔賭。放利抽頭。博陸呼盧。無分晝夜。是父兄之教不先。子弟之率不謹。保甲不稽查。隣里不舉首。爾等不思此風一熾。小而穿窬。大而截劫。窘迫無聊。從此民無寧宇矣。言之髮豎。除現在察訪。並發示嚴禁外。合再嚴行申禁。爲此示仰該地方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六

軍民人等知悉。嗣後共相戒勸。各安生業。該地方不時嚴查。不許無籍棍徒。局賭誘惑。釀成盜患。致害地方。仍月出具。並無賭博甘結呈報。如頽風不改。仍前賭博。倘經告發。或被訪聞。立刻嚴拏究治。地隣不首。一併連坐。照律治罪。決不姑恕。凜遵毋忽。

禁打降示

爲嚴禁行兇毆打。以慎法紀。以保身家性命事。照得俗尚淳龐。禮崇謙遜。今靈邑之民。賦質强悍。好勇鬪狠。習以成風。本縣下車以來。每閱招情。屢見兇徒懷

挾私忿。輒恃強凌弱。憑多暴寡。橫行毆打。或折人手。足。或揉人眼目。割耳劓鼻。無所不至。且有傷重致死。畢命於俄頃間。律法開載。鬪毆殺人者抵命。傷人致殘篤疾。與劓眼折指。抉耳鼻等項。分別充軍流徙。煌煌國憲。何可輕犯。乃不忍一朝之忿。害人自害。未定罪名。先受囹圄桎梏。敲扑慘刑。已定罪名。重則正法。輕亦遣戍。由此而田園鬻盡。衣物變空。供費不給。飢寒迫身。上則累及父母。下則累及妻孥。且鄰里親屬。于連在內。隆冬盛暑。往返解責。曠時廢業。怨恨無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九

已。至此地步。悔當何如。故消仇解怨。忍人讓人。乃保守身家。安全性命之良法。切勿爭強逞雄。止圖洩忿於一時。不顧無窮之禍患也。擬合通行飭禁。爲此示仰城市村莊居民人等知悉。恪將本縣之言。時時省惕。各保身家性命。倘有干犯法紀。恣行兇暴者。立拏重究。以正其罪。以免無干牽累。若里鄰不舉。私自講和。一併嚴行懲治。該地方勿視優游。以長悍風。各宜遵凜毋忽。

爲勸息訟。以厚風俗事。照得健訟之風。最爲民間大害。每因一時小忿。不能忍耐。一訟在官。勢不由已。經年累月。守候公門。受吏胥之侮。不敢出聲。求逞其小忿。而反受無數惡狀。不甘於此。而甘於彼。何其愚也。又有所爭。不過銖兩。而訟之費。反過於所爭。甚而破產蕩家者有之。故欲爭氣。則訟之受氣愈多。欲爭財。則訟之破家更甚。智者必不爲此。卽幸而勝。亦成一刻薄無行之人。仁人君子所深恥。而况其未必勝耶。此皆由峻訟才民。喜於有事。乘兩造之小釁。因而恣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干

憑成訟。希圖取利。愚民不知。而入其網羅。本縣每見此等惡習。未嘗不痛之憐之。靈壽一邑。向稱醇樸。寡訟。然本縣未入境之前。已有抱訟牘而控於道旁者。誠恐此等習氣。日進月長。浸成惡俗。爲此示仰境內人民知悉。除人命盜案。萬不容已者。方始告官。其餘戶婚田土。小小忿爭。務宜忍耐。聽親族勸息。勿聽人唆。且如有一事。吾果無理耶。固當開心見誠。自認不是。吾果有理耶。退讓一步。愈見高雅。與其爭些小之利。何如享安靜之福。本縣雖設有三六九告狀日期。

然但願爾民爲耕田鑿井之民。不願爾民爲匍匐公
廷之民。但願爾民爲孝友媿睦之民。不願爾民爲便
給善訟之民。鄉長保長。宜傳相告諭。俾咸體本縣此
意。相與勉爲君子。而恥爲浮薄。則人心和。而天意動。
荒旱之災。亦可因而消弭矣。其有向來慣爲刁唆。誣
告起滅詞訟者。亦宜痛自省改。洗心易業。倘或怙惡
不悛。本縣訪知。定行按法重處。決不姑貸。

禁圖賴人命示

爲嚴禁輕生。以重人命事。照得某邑風氣剛勁。人每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主

輕生。或因口角微嫌。或因睚眦小忿。輒尋自盡。投繯
溺井。服毒而死者。比比皆然。原其意。謂拚一死。以圖
賴他人。殊不知自盡無抵命之條。人未嘗坑害而已。
死不可復生。拋其父母。撇其子女。永絕夫婦之好。舉
家號慟。慘目傷心。死而有知。不識其追悔當何如也。
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又何可一朝之忿。自行戕賊致
死哉。此皆愚夫愚婦一時短見。不知此身所關之重
也。父母生我。則我之一身。爲父母所倚賴。我生子女。
則我之一身。又爲子女所仰給。輕生自盡。老年父母。

何人奉養。幼小子女。何人撫育。人雖至愚。莫不有愛父母。憐子女之心。何其忍於拋棄乎。故死之重。比於泰山。惟男死於忠。女死於節烈。乃爲得所。若因微嫌小隙。憤恨而死。男爲頑蠢。女爲潑悍。不孝不義。非節非烈。枉死而不得善名。徒貽人以訕笑。由此思之。其亦可以猛省矣。至於姦惡之徒。指屍訛詐。糾衆毀人房屋。碎人家伙。搶人衣貲。逢人亂打。兇暴等盜賊。輕生之人。謂有此番可行。故擗命之念。所由起也。擬合嚴行禁飭。爲此示仰城市村莊軍民人等知悉。慎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五

勿因一時嫌隙。短見輕生。倘有投繯溺井。服毒身死者。指告他人。概不准理。若以自縊自溺自毒自刎。捏爲謀故。毆打情詞。卽坐以誣告之條。若不經官。糾衆私行打搶。借端訛詐。一概拘拏。治以搶奪之罪。各宜凜遵。毋忽。

禁重利示

爲嚴禁重利。以甦民困事。照得小民窮苦至極。終歲勤動。辦完國課。尚慮不敷。而富室大家。悍卒土豪。或開當網利。或放債盤占。吸髓吮脂。爲富不仁。小民當

富室土家見此
得無心數馬胆寒
乎蓋凶猛有威
弦勉或良善
以近天眷而遺
子孫為上策耶
慎毋執迷卒窮
天譴也

窘迫之際。卽物值一兩。而質當不過一二錢。銀不足色。秤戩又輕。未出門時。已耗加一。及至取贖。足色大戩。又違禁取利五分者。或六分者不等。公然行之無忌。至放債之家。非寫房地作抵。卽勒子女為質。每月五分。以至加一。稍一過期。卽利上起利。重重盤算。必至房地子女。盡歸其手。富者益富。貧者益貧。甚而官糧不完。及完私債。不獨病民。兼之病國。莫過於此。合行出示禁革。當舖放債。悉遵定例。行利不過三分。不許利上起利。盤人房地子女。窮民省得一分。卽受一二魚堂外集卷之五

分之惠。又與富者無損。而赤貧沾恩。靡既矣。為此示仰闔邑軍民人等知悉。無論當舖放債。如有行利三分之外者。立拏解憲。律法如山。斷不姑貸。速宜易轍。毋自貽戚。

懸賞購盜示

為懸賞購盜。以期必獲事。照得律文。凡常人捕獲強盜一名。竊盜二名者。各賞銀二十兩。此正重賞之下。必有勇夫之意。今盜案纍纍。而未聞有常人獲盜者。緣小民不知律文。孰肯犯難緝捕。而為此有害無利。

之事不第平日不肯捕獲卽當救護苟非孱弱可擒者不過驅之而已誠恐血口扳害拖累無窮影賊暗算後患莫測所以捕獲者寡而盜不能終無也合無仰請憲臺通飭闔屬州縣印官出示曉諭徧貼鄉村嗣後有能捕獲強盜一名竊盜二名者無論當場平日各賞銀二十兩當堂給散外加花紅鼓吹以鼓舞之如獲盜之後或本犯指板或日後夥賊誣陷皆不准理若暗害報復旣嚴保甲復不夜行又何足患如是則人人賈勇莫不爭先恐後以闔村之衆奮擊一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五

二十之賊徒奚啻探囊取物卽有兔脫鄰封亦必堵截獲之勢難奔逸矣此本縣陳弭盜安民幾款之一蒙撫院憲批通行各屬飭遵在案除轉飭外合出示曉諭爲此示仰諸色人等知悉凡有盜賊卽各鼓勇擒拏務使匪類斂迹安居樂業共享昇平

禁違禁取利示

當舖本是便民爲商原欲取利本縣豈不知之但立心須平如此地向來有加利至五分六分不等者貪多務得不特有干功令抑且大犯陰隲爾商人謀利

不過欲爲子孫計。爲性命計。若殘忍至此。雖得厚利。子孫豈能享用耶。性命豈能保其牢固耶。本縣倦倦。欲爾商人減息。非特爲窮民計。抑亦爲爾商人性命子孫計也。據呈商人亦自有苦處。然窮民之苦。不更百倍於商人耶。因已之苦。而厚取於窮人。所謂但知有已。而不知有人。可乎。不可乎。宜聽從本縣。將心放平。重利不如輕利之爲安。多得不如少得之爲美。天道昭昭。報施不爽。誠從清夜一思。自知本縣之言不誣。倘謂鄰封皆然。何獨靈邑當輕。則爾商人當學好。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五

樣。不當學不好樣。在爾商人中。昏明不一。明者應先倡率。務爲公平。則人人喜悅。皆願到其典中。得利未必不及多。况天心眷佑。積蔭子孫。更自無窮乎。其深體本縣之言。毋忽。

鄉約保甲示

爲申明鄉約保甲。以挽頽風。以靖地方事。照得鄉約以勸善。保甲以懲惡。卽古比閭族黨之遺法。而行之未善。或有其名。無其實。甚則苛細騷擾。反不如不行之爲愈。是非法之不善。行之者未能講求盡善耳。昔

人云鄉約實行。自無姦兇。猶有姦兇。是鄉約未嘗行也。保甲實行。自無盜賊。猶有盜賊。是保甲未嘗行也。本縣承乏茲土。願爾百姓。盡爲良民。風俗淳美。獄訟衰息。盜賊屏伏。閭閻寧謐。惟是力行二法。庶幾可有成效。而又痛惡苛擾。恐反累地方。今與爾百姓屏除煩文。講求實政。爲此示仰。闔境民人。知悉。除鄉甲條約。漸次申明外。擇於幾月某日。先於在城。舉行鄉約。隨卽查點保甲。以次單騎。親往各村莊。悉照在城例。凡本縣所到之處。嚴禁騷擾。絲毫不累我民。如有借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三

申禁差人示

爲申禁差人。以安民業事。照得當差人。每多無籍。惟知利己。奚顧他人受累。雖不奉差。尚欲空手弄權。何況得票入手。勢如狼虎。恣意索詐。不滿其壑不止。如催糧。則不計拖欠多寡。惟計酒費輕重。重則雖多放

鬆輕則雖少帶比。如拘審則原被證佐。任其播弄。遂其心者。多方幫襯。拂其意者。每事刁難。至若多受人賄賂。卽害人性命。亦所不惜。小民畏法。遙望青衣至門。無不神驚膽喪。積荒遺孑。朝廷尚且蠲逋減賦。以愛養之。反爲若輩吞噬。情何以堪。差人下鄉。雖經禁止。然日久法弛。亟宜嚴飭。催糧拘審一案。催糧責之現年。拘審卽原告帶審。庶爾民各安耕鑿。閭閻獲寧矣。爲此示仰諸色人等知悉。如有陽奉陰違。私自下鄉擾民者。一經訪聞。法在必行。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五

禁革冗牙示

爲禁革冗牙。以便民情事。照得牙行之設。原因小民負物到市。價值不一。恐人爭競。設立牙行。以主交易。誠不可少。至於纖微之物。價值明白。小民自能貿易。原不待牙行者。自應聽從民便。乃有無籍棍徒。希圖射利。如雞卵零星等物。亦皆假借牙行名色。把持貨物。任意低昂。窮民受累。合行嚴禁。爲此示諭。後開各行知悉。自示之後。各務歸農。不許赴集評價。其有從前朦朧請帖者。俱行繳銷。如敢陽奉陰違。仍假借牙

行名色。把持市物者。查出。定行重究。不貸。

禁演戲示

爲實心敬神。嚴禁惡習事。照得敬禮神明。在實心。不在虛文。愚民無知。乃以演戲爲敬神。不知此乃褻瀆神明。不敬之大者。豈有聰明正直之神。肯喜此游戲不經之事。必遭殛罰。決不眷佑。爲此示仰城鎮鄉村人民知悉。今某月某日本邑城隍誕日。爾民當實心敬禮。不得仍蹈向來惡習。如有倡首演戲。褻瀆神明者。定行重究。決不姑恕。至期本縣率領士民拜神訖。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三

卽於廟中舉行鄉約。宣講六諭。爾士民各專心肅聽。將此六諭。句句思維。字字體驗。如有平日素行與此不合者。翻然改悔。洗滌肺腸。庶免天譴。其素行與此相合者。務益加勸。勉以敬神。此乃敬神之大者。本縣深有望焉。各宜凜遵。毋忽。

行查示

爲行查事。照得分莫切於師弟。禮莫重於死喪。未有師長病故。爲弟子者。漠然安坐。不行一拜。不奠一爵者。也有儒學訓導某。沒於官。已經半月。諸生竟有若

聞知者。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本縣身在地方。有維持禮法之責。合行查飭。爲此票仰儒學門斗。逐一查明。凡在學文武生員。孰到孰不到。備悉開列報縣。限三日內回覆。如有仍前漠然安坐者。卽以行劣論定。當詳報學院處分。決不姑恕。

禁止夜行示

爲禁止夜行。以免截劫事。照得保甲若清。則居民之盜。可以無虞。至於道路之間。猝然相遇。殊難防範。然白晝截劫。苟非積年賊寇。不敢輕發。每見道路失事。

二魚堂外集卷之五

完

非早卽暮。或起集夜歸。或攢程早起。宵行曠野。孤踪踽踽。賊遂乘間肆劫。此實自取。而盜案貽害地方。若皆日出而行。未晚而息。雖有強徒。從何下手。合無仰請憲臺嚴飭闔屬州縣文武各官。曉諭沿途汛兵。日將落。無許人行。水路無許舟行。鄉地歇店。日未出。無容客走。馳駟差員。不在此例。柵門辰開酉閉。遵行勿失。自無後患。倘有行客。昏夜被截。必須根究於開柵之人。治以通賊之罪。斷不寬假。則夜行無人。而截劫之患可除矣。此本縣條陳弭盜安民幾款之一。蒙撫

院憲批通行各屬飭遵在案。除轉行外。合再出示曉諭。爲此示仰軍民人等知悉。務期恪遵。共享敕寧。勿視泛常。自貽後悔。

勸諭監犯文

爾等犯人。這身子。也是父母生下的。當初父母生你的時節。也望你成家立業。望你養老送終。望你榮宗耀祖。誰想你今日到這箇地位。這皆由你一念之差。不安生理。好喫酒。好賭錢。交結匪類。遂做出這箇事來。其中也有窮極了。沒奈何去做的。也有家裏儘可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三

過得。道這箇是好生意。不肯收心。自恃勢力。無敢發覺。放膽爲非。毫無忌憚。希圖分得財物。大家快活。不知天理難容。王法難躲。一朝敗露。披枷帶鎖。淹禁牢獄。在官府。豈不知愛惜你一樣的皮肉。只是法。上去不得了。沒奈何。只得將刑罰加在你身。你等遂受盡了苦楚。若是強盜。則屍拋曠野。頭掛路旁。固不必言。就是竊盜。也有竊盜的刑罰。有何趣味。你的妻子在家裏悲啼。你的父母在家裏痛哭。又對人羞恥。說不出來。真可酸心。迴想當初。若不是一念之差。守分安

貧聽天由命。就是吞飢忍餓。強如今日受這般苦楚。如今悔也遲了。然天地閒人。也沒有一定。苦海無邊。回頭是岸。只要你等將這箇心改正了。痛悔向日的不是。一心要守分安貧。如今若得出去。再不敢喫酒賭錢。再不敢交結匪類。再不敢做這樣非爲的事。將聖諭六言。時刻在念頭上轉。你若有了這箇心。卽使今日便死。也做一箇好鬼。若僥倖出去。便從新做箇好人。日遠一日。人只見你後來的好處。漸漸忘了你向日的醜行。依舊可以成家立業。依舊可以養老送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五

終。依舊可以榮宗耀祖。不枉了父母生你的心。切不可說我今日已做壞了。索性做一箇不好的人罷。如此則永遠無出頭日子了。然更有一說。你今日要將這箇心改正。也不可看容易了。須要將主意掣定。方纔改得。若主意不定。旁邊匪類的人。將不好的話來引誘你。你被他引去了。向日不好的念頭。重新發出來了。切記切記。我今這一番話。真箇是你們對病之藥。無非哀憐你們一樣是父母所生的。故諄諄勸化你。你們也動心麼。你們這一點動的心。便是做好人。

大禹見囚而哭
先生憐犯而勸
同一痼瘵之忱
聖賢立心直欵
天下一夫不失其
所以漸至此屋
可封甫始愜意
焉耳

的根基。切不可輕看了。努力努力。

三魚堂外集卷之五

終

二魚堂外集卷之五

室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詩

乙卯候選北上途中偶吟

屯亨隨遇去。遲速總平常。我今跨騾北。萬事正難量。
所賴此方寸。養之有微長。執卷對先聖。猶如在家鄉。
途中遇雨

湖水正瀾漫。風雨復連綿。路上泥深尺。僕夫不肯前。
天晴何可期。日中強加鞭。長隄渺無極。一步一盤旋。
整轡坐騾背。慄慄恐隕顛。寄語當途者。須知行路艱。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清水潭紀事

去歲波濤上。今年成坦途。東隄雖未竣。功成良已多。
羽書旁午至。暫從浮橋過。糧艘仍湖行。安瀾未可歌。
廟謨正焦勞。莫憂久蹉跎。

有儀軒歌

有序

昔年嘉定有署事公。倪伯屏者。我邑人也。曾
有德於民。民因建報德祠。其內有假山。爲予
前任趙尹雍客。移置署中。有儀軒。軒雖美觀。
而祠幾廢。予故有感而作。

吁嗟有儀軒。其石何離奇。問石何自來。來自故侯祠。
聞昔祠初成。吏民競祝釐。或持觴酒勸。或獻萬年辭。
翼翼堂與室。尊嚴若神祇。孰知祠中石。一朝遷在斯。
廢興誠可歎。此理豈渺微。我聞召公棠。周人永勿移。
翦拜各相戒。于載以爲期。動之何如耳。今古豈異時。
感應捷桴鼓。聖賢寧我欺。恭寬信敏惠。斯須不可離。
反躬而已矣。何歎亦何疑。

壽倪母仲孺人七十

有序

余昔奉教於貞吉先生。佩服典型。高山景行。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二

常存心目。而貽孫以英年克紹前矩。門風之美。甲於吾邑。天下禎祥。孰大於是。茲值仲太孺人七十誕辰。以家範占之。眉壽其未有艾乎。敢述徽懿。用當忭祝。不足云詩也。

至聖有懿訓。慈孝家之祥。物則有麟鳳。器則有琳瑯。孰若慈與孝。太和斯洋洋。吾友抱奇質。生長當湖旁。家門多藹吉。蓄極生輝光。手持尺素來。示我蘭芷芳。曰予有慈母。恩重如穹蒼。襁褓失所恃。慈母勤撫將。辛苦常萬千。不能一一詳。竇我如珍珠。惟恐寒暑戕。

嚴君當耄期。往往伏枕牀。湯藥躬調奉。日夕常無方。
又恐子婦知。每誠勿徬徨。誠心貫上下。事事縈肝腸。
今年七十載。精力幸康強。願借君子辭。庶幾進一觴。
我聞起竦立。展卷覺芬香。君家和氣積。福履正未央。
我昔挾陳編。肄業君東堂。朝夕君喬梓。銘刻在中藏。
愛必計深遠。敬則及梓桑。慈孝相感噓。盤結成光芒。
澹泊與寧靜。古道猶不亡。積善有餘慶。斯言豈愚狂。
况復賢慈母。令德自當章。純嘏皆自有。期頤亦尋常。
何必少室芝。乃足慶無疆。寶此萬石風。何往非康莊。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三

願借君家矩。埽除聲利塲。翳競永不作。天地長平康。
祝杜母朱太夫人七十壽

滔滔駕湖水。日夕流不窮。自昔產英傑。卓犖光鼎鐘。
今茲清淑氣。爰萃少宰公。學貫千秋上。令德四海宗。
經術陳丹陛。正色牽羣工。朝野競歡羨。昭明日有融。
壽母顧之喜。有子慰我衷。我昔相夫子。一經常苦攻。
兢兢守祖德。豈敢冀亨通。源盛流自大。穠蔭必有豐。
何以報。聖恩惟有勉。靖共仁義我家學。拳拳服心
胸。薰蕕務分別。鸞鳳必盡庸。風俗登三古。事業阜夔

同恭聞至聖訓。顯親孝乃隆。期頤吾自有。慎勿念尸
饗。燕山千萬仞。峨峨極蒼穹。僉言願壽母。遐福如山
崇。

田家行

誰云田家苦。田家亦可娛。上年雖遭水。禾黍多荒蕪。
今年小麥熟。婦子儘足哺。所懼欠官錢。日下便當輸。
昨夜府檄下。兵餉尚未敷。里長驚相告。少緩自速辜。
不怕長吏庭。鞭撻傷肌膚。但恐上官怒。謂我縣令懦。
傷膚猶且可。令懦當改圖。陽春變霜雪。爾悔不遲乎。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四

急往富家問。倍息猶勝無。田中青青麥。已是他人租。
聞說朝廷上。方問民苦茶。貢賦有常經。誰敢咨且吁。
不願議蠲免。但願緩追呼。

滹沱篇贈靈邑貢士馬子騰兼示諸生二十二

韻

我來滹沱濱。滹沱水盈盈。浩氣所盤結。賢哲常挺生。
屈指數前獻。往往移我情。邇來教養弛。人才多圯傾。
弦誦雖不輟。實學苦難明。馬子秉秀質。文詞麗且清。
鏖戰鬩序中。每試輒先鳴。天子臨曲阜。慨然思治

誦此而不酸鼻者
尚得謂之人也矣
乎。

平。有詔搜俊傑。選拔貢於庭。馬子首應選。光耀滿荒
城。余聞喜不寐。匪爲相知榮。方正者獲進。庶幾吾道
亨。願言益努力。聖學是經營。一勝何足言。所志在大
成。男兒生天壤。當學朱與程。兢兢務主敬。致知且力
行。天理爛熟時。萬事鴻毛輕。古今艱鉅任。皆於我身
擎。山川亦生色。千秋常錚錚。勿謂世滔滔。何妨亦裸
程。勿謂聖域遠。近在牆與羹。我聞先民訓。致曲能有
誠。

贈安平令陳子萬兼訪中州名集十四韻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五

君家世忠貞。况復盛文章。代有風雅才。海內共稱揚。
君生震澤畔。長在閩伯鄉。南北清淑氣。君兼有其長。
喜與君作吏。同在恆山陽。願言資切磋。示我以周行。
聞說古商丘。自昔聖賢塲。人才常濟濟。史冊多芬芳。
近代風未泯。作者亦蹒跚。君爲我訪問。俾得瞻輝光。
堂奧雖難言。庶幾藥其狂。時事多棘手。愧我學未詳。
藉君廣聞見。或得起膏肓。勿謂掣肘中。何用尋糝糠。

贈阜平令潘价維視災靈邑十四韻

與君生南服。作吏恆山陽。君質如鸞鳳。君器如珪璋。

書之滿損謙益
易之哀多益寡
先生於行已接物
無一不該美哉
又汲之景仰先哲
德何其盛歟

區區樛櫟材。視之若望洋。所與君同者。惟此惻怛腸。
荒邑遭洪水。四野盡蒼茫。束手正無策。中夜起徬徨。
喜君捧檄來。恫痛若身癢。慷慨告大吏。不救民且僵。
閭閻鳩鵲情。遂得達廟廊。君馬自喂養。君僕自齋糧。
有酒不敢飲。有肉不肯嘗。知君憐溝瘠。意不在豆觴。
何以報大德。惟有中心藏。悠悠滹沱流。此念固不忘。

潁川行贈同寅 景翁拜壽

潁川太守黃次公。卓犖不與凡吏同。八載潁川無他
技。力行教化贍貧窮。耕桑樹畜不厭煩。田者讓畔獄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六

長空亭。猪烏肉。特餘事。所尚不在誇明聰。是時百姓
苦吏急。桑孔張。趙聲隆隆。獨用寬和稱。長者治去泰
甚何妨孽。戶口歲增治第一。鳳皇神爵鳴。雖有詔
賜爵。關內侯。黃金百斤旌其庸。太傅御史次第拜。起
家謁者丞相終。謁者丞相亦偶爾。可喜得之寬平中。
乃知持法不貴刻。俗吏嚴酷真矇矓。夏侯尚書洵有
用。經術原與吏治通。煌煌班史循吏傳。讀之不覺生
清風。

贈陳安平子萬拜壽

崔子政論篇純用
嚴峻轍夫子產
孔明又浮一班是
與王道寬仁之
訓異矣。母怪乎
陳子之唾棄也
翁得先生一贊
益仗子萬志立
不移真千古良
友矣哉。

束髮論漢史仰止博陵崔亭伯旣翩翩子玉亦多才
實也少沉靜卓然出塵埃惟讀政論篇不能不徘徊
文以嚴致平茲言何爲來王道尚寬仁豈盡欺我哉
解網非罷軟斯民良可哀子真激一時無乃未細裁
陳君宰茲土膏澤日益培借問何以治聞賦山有臺
申韓非我學視民如嬰孩一破崔生論俾我心目開
君常持此念陽春爲君回心與造化游千秋常恢恢

表賢母閭

越歲在龍蛇風景偶告愆畿南及畿北處處民苦癩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七

黍苗盡枯槁農夫空胝胼草根盡充食斗米三百錢
恆陽有賢母惻然心憫憐我賴先世德諸子聿翩翩
聲名溢中外冠纓滿堂前當此旱魃虐千里多馨懸
天子尚咨嗟憂形雲漢篇况吾桑梓情忍視無突煙
前憲有遺則我願一追攀鄭展出鍾粟黔敖陳粥饘
豈不惜錢財其如心鬱適我食可無肉我衣可不鮮
但無溝中瘠我便安食眠出我糞糞資一一陳路邊
務使鳩鵲形殘喘得苟延閭里競歡呼何啻甘露零
歡祝遍遐邇直達九重天有詔出丹陛伐石南山巔

今舉世反見
為之何哉

特表賢母閭芳聲俾永傳寄語厚積者勿徒務羨
蘇茲菜色人勝於買良田

壽叔祖話山翁七袞

憶昔總角時屈指里中賢卓犖固多人叔祖寔翩翩
自茲竊嚮往服膺常拳拳每一接緒論輒復意欣然
私喜黃叔度近在家庭前中歲遠宦蜀召杜聲流傳
一朝賦歸來優游茂叔蓮身隱名愈震年高德彌堅
隴也愧不敏留滞在幽燕嘗思脫塵網追隨當湖邊
時聞老成訓庶幾箴其偏竊怪漢伏生九十便多愆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八

空勞鼂大夫不能辨百篇孰如我叔祖終日常乾乾
有詔問尚書一一能口宣

贈崔平山

聞說古王母遺跡在房山簡編莫可考紛紛傳里闈
豈願從八駿來觀禮義閑抑是穆天子挈之游人寰
區區白雲篇大雅久欲刪况茲益訛傳千載疑信閒
君子貴令德何必遠追攀瑤池咫尺耳無事西出關
惻隱滿臆子勝似仙人顏不見崔使君視民如恫痲
自從兵戈來閭閻曰苦艱一自君下車逃亡漸次還

嘖嘖歌頌聲。往往流山澗。充君愷弟念。召杜直等閑。
此德何終極。滹沱水潺潺。

梁溪詠題潘貞女奔喪記

夙昔聞梁溪。蔚爲賢聖鄉。赫赫高與顧。發憤立大防。
掃除末俗態。奕世有輝光。至今兒女子。亦知重綱常。
制行有偏全。此道猶未亡。卓哉潘貞女。志操嚴秋霜。
未識夫婿面。永矢不敢忘。於禮似爲過。摯性逾共姜。
不惜一生寡。斯志良可傷。我從貞女弟。得一聞其詳。
示我奔喪記。滿紙覺芬芳。人生苟努力。何事不可彊。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九

劇秦美新者。是誠何心腸。

孤松吟送僉憲梅崖李公解任還都

美高顧以啟貞節
之風。鄙揚雄而彰
女之難。聖賢屬筆
靡不攸開教化彼
偷父平竟成棄絕
解袖三義之教者其
堪愧死矣

孤松生高岡。天矯挺奇形。雖遇大風起。不隨衆草零。
大風有時息。孤松長青青。人生有屯亨。自昔多變更。
所貴學道者。粹加之不驚。毀譽任紛曉。吾獨守吾貞。
不見黃次公。歷盡通與窮。忽從廷尉議。忽並丙魏崇。
榮落有何常。萬事真夢夢。所以董江都。明道不計功。
下帷是吾事。升沉惟上穹。勿憂世險巇。但願吾道隆。
俯仰無愧怍。何虞衆論訐。路旁多歎息。競欲問太空。

此等詩。是唐宋
八大家所能爲與

誰知君子胸。霽月與光風。

箕山

抑箕子美擊禹
無不歸之人事
者為彼司馬微
崔州平安得識
諸葛而自鳴其
高耶。

吾聞古箕山。云在高高旁。又聞許由跡。乃在郤穀鄉。
孰是孰非歟。往事多渺茫。不識勳華世。何故有留良。
豈見共驩輩。意氣猶揚揚。所以甘高蹈。不願任棟梁。
不知皐與禹。日孜孜廟堂。懷襄勞拮据。飢溺在心腸。
之子若聞知。應愧獨翱翔。我友產洛水。筮仕恆山陽。
宰相箕裘在。替力况方剛。努力崇明德。前途正未央。
鳩鵠賴扶持。四海仰休光。應令箕山客。俯首謝疎狂。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光武臺

十

抑雲臺之功勳
仰王子之經術
自
欲躋斯民於光
舜之鄉可見以
武功克治為終
程子德治之化
也夫

咄咄光武臺。遙接堂陽城。當年馮鄧輩。竭力相扶撐。
功勳垂竹帛。至今有休名。世道方隆平。無事談戰征。
儒生思報國。惟在六經明。敷之為吏治。膏澤徧蒼生。
人心永固結。勝是求干城。王子抱經術。洞悉閭閻情。
絃歌徧四境。村農安鑿耕。方且搜文獻。遠追先民程。
但願行君學。何憂潢池驚。為謝雲臺將。無勞費經營。
寄山西范進士彪西

聞道汾水濱。大儒又篤生。弓旌不能屈。遠追先民程。

發憤尋絕學。非爲求名聲。卓卓辛與薛。時時在牆羹。
家學有淵源。丕承愈益精。著書滿篋笥。吾道賴干城。
愧吾風塵中。未獲隨景行。河津旣已遠。誰人開我盲。
願言去世網。竊附在嚶鳴。勿嗤下里音。如何辱韶英。

送匏湖叔商歸

仕宦如奕棋。勝負何足論。所貴有天爵。到處自長存。
所以古先哲。三已色常溫。不見宋考亭。一生明六經。
登朝九十日。謠詠滿中庭。著述仍不倦。身退名愈馨。
莫恨一書生。不得作公卿。古來書生業。往往勝蓬瀛。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十一

讀宋布衣集

高山衆所仰。千秋常錚錚。願言志大道。一切鴻毛輕。
埽除詞章習。佛老并擴清。濂洛與關閩。時時在牆羹。
孰云三徑中。不可追咸英。

偉哉宋布衣。文詞何陸離。氣吞雲夢澤。舉世皆披靡。
遺編十存一。光芒若鼎彝。磊落真可愛。胸中無一疵。
男兒當如此。何庸學脂韋。所惜珪璋質。未經琢與追。
洙泗旣云遠。狂狷多陵夷。魁梧奇偉人。汨沒酒與詩。
展卷一莊誦。慨然思仲尼。

古人惡旨酒。絕詩
賦正恐弱。是而
忘返耶。

贈宗冀州意園并壽

咄咄宗使君。分符來信都。喜君在衆中。慷慨發訃謨。
曰余同舟人。所貴相匡扶。有善宜競勸。有過莫面諛。
卓哉君斯語。迥與流俗殊。自從大道隱。人各謀自腴。
吏治日益雜。民生日益劬。苟能充君言。相應如鼓桴。
臯夔可攀躋。龔黃何有乎。願我百君子。人書置坐隅。
同寅而協恭。相率遊康衢。埽除晚近態。直上追唐虞。
借問何能爾。皆君所感孚。茲德視恆山。千秋永勿渝。
贈潘子遠亭尊人壽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士

錫山潘遠亭。秉志何芬芳。作吏恆山南。遠邇稱循良。
一朝賦歸來。意氣殊洋洋。益勵青雲志。精進不可當。
問君何能爾。淵源正孔長。有親未白頭。寄跡在戎行。
少小耽經史。志在追黃唐。孝友著族黨。才器重珪璋。
偶因感世變。一試黃石方。挾策上幕府。慷慨當危疆。
轉戰常岳間。洞庭波不揚。數奇未封侯。荷戈帝京旁。
兵民相錯雜。一一歌平康。衛霍何足論。直希渭濱姜。
嘗聞過庭訓。男兒須自強。文當贊化育。武則務匡襄。
不必計利鈍。但祈此心臧。余聞起竦然。所見何堂堂。

宜吾遠亭子。志操如鸞凰。愧余樸遯材。不能頌琳瑯。
幸昔託同舟。得一睹光芒。捉筆述梗概。聊當進一觴。
贈曹翁臻萊七十

自從出門來。不覺七八春。頭髮強半白。勉強涉風塵。
羨君秉奇質。豪邁超等倫。兒孫多英拔。不啻太丘陳。
優游談詩禮。終日常津津。門風雍以肅。古道賴未泯。
屈指君甲子。七十今纔旬。七旬何足言。眉壽正無垠。
愧余樗櫟姿。幸託在姻親。磋磨亦有年。猶然徒苦辛。
常思脫軒組。逍遙當湖濱。從君問奇字。日啖鱸與尊。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三

左手握芝蘭。右手攜鳳麟。各出青箱業。仔細論道真。
箕裘告成就。世風亦返醇。君應倍欣然。陶陶同大椿。
贈張長史庶常

自余來京師。喜與君周旋。倉皇顛沛中。感君意纏綿。
相期在千古。知君念已堅。慚余學鹵莽。不能有所宣。
徒與俗齟齬。自省亦多愆。幸遇浩蕩恩。得放早歸田。
自此共野老。耕鑿安堯天。但樂聞賢者。所學益精專。
正誼明道志。皎然日月懸。繭絲牛毛理。直接先民傳。
正學旣昌明。燭火盡棄捐。統紀從茲一。王道惟平平。

始信俗可移。只在日乾乾。村農亦狂喜。光耀滿林泉。
贈某十四韻

舟發潞河頭。朔風初颭颭。濟汶正浩瀚。河淮水悠悠。
喜逢素心人。晨夕共優游。世網何足言。邈然念前修。
君方際休明。尚當展嘉猷。舟楫鹽梅效。行將次第收。
司馬洛中園。恐難許久留。我歸安耕鑿。村農是吾儔。
一經付豚兒。坦然便無愁。君住邗江上。自昔多名流。
聞說漢董生。作相在此州。正誼明道語。直追孔與周。
遺風猶在否。爲我一訪求。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古

贈姚巨山

丈夫志四方。此言須細詳。四方雖云樂。何如在家鄉。
况復多變態。前途更難量。網羅到處有。不可不慎防。
所以先聖訓。教人善行藏。進禮退以義。窮達視彼蒼。
滔滔雖皆是。我必擇康莊。人生貴知道。豈必登廟廊。
君不見詩人。拳拳十畝桑。子陵老布衣。咄咄勝侯王。
堯夫安樂窩。至今仰耿光。此中有真味。難與世人商。
君誠熟反覆。知吾言不狂。

贈周牧寧尊慈陳太孺人七十壽

我友抱奇質。矢志學周程。不遠三千里。翩然來帝京。
不入金張室。不逐統綉行。不求印纍纍。不羨金滿籩。
但願聞大道。歸慰壽母情。壽母長名族。椒蘭由性生。
况復歸高士。家世篤忠貞。鮑車與梁案。閭里傳相驚。
白頭無他願。惟願兒學成。無使鄒孟母。獨擅千秋聲。
所以令子心。自愛若瓊英。必欲琢成器。不敢憚遠征。
長安多名傑。人聞之蓬瀛。先猷或不遠。庶幾在牆羹。
愧余樸遯姿。平生徒硜硜。承君來相問。不能一發明。
無已有一言。敬願爲君傾。恭聞古聖賢。其道惟立誠。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五

人心與道心。苗莠不並榮。朱子白鹿規。若射有鵠正。
夙夜常念茲。名實自俱宏。勿謂俗滔滔。何妨亦裸裎。
歸求有餘師。無事遠經營。六經昭日星。只在一與精。
慈幃應心喜。期頤顏如嬰。

題靈邑南寨村佛寺二絕

亦是聰明奇偉人。能空萬念絕纖塵。當年可惜生西
土。未聽尼山講五倫。

偶憐愚俗多狂惑。敷衍輪迴俾駭聽。若知同泰舍身
事。應悔當年語不經。

讀張文潛江上詩因嘲

宛丘先生學頗堅，惜從蘇氏雜狂禪。
莫道紛紛渾似夢，人生何事可茫然。

男 宸徵直方

姪 禮徵用中

寬徵觀上輯

婿 李 鉉枚吉

曹宗桂星祐

張金城固菴

共

三魚堂外集卷之六

外孫曹煥謀詒我

李文洽立誠

張大有長風

李文瀚南阜

李文漢倬雲

李文渭璜來

李文濱姜望

孫婿席祐鎬渭南叅

清故文林郎四川道監察御史陸先生行狀
貫嘉興府平湖縣華亭鄉二十四都異字圩

曾祖錫胤。妣姚氏。

祖濂。妣李氏。

父元。封文林郎。妣

鍾氏。曹氏。

贈孺人。

先生諱隴。其初名龍。其後改今諱。號稼書。姓陸氏。裔出唐宰相宣公。世爲浙之平湖人。宋季有靖獻先生正。以學行聞於時。元初程文海至江南。訪求賢材。以正與張伯淳薦。正獨不起。尋又與劉因同徵。固辭不。三魚堂全集附錄

一

應。隱居著書。詳具邑舊志。靖獻曾孫宗秀。明永樂末。以賢良徵。仁宗引見於便殿。奏對稱旨。以疾辭。賜鈔幣還。正統中。傾粟麥賑飢。勅旌尚義。子珪。景泰中。出穀千數以賑者。再賜爵迪功郎。自後子姓繁衍。科第貴盛。孝義雍睦。迄今以禮法甲邑中。迪功孫溥。爲豐城縣丞。嘗督運夜過采石。舟漏。跪祝曰。舟中一錢非法。願葬魚腹。漏忽止。旦視之。則水荇裹三魚塞之。人以爲盛德之祐。溥子東。始遷居泖上。築堂名三魚。今

先生文彙。率稱三魚堂者。以此。東四世孫濂。先生祖

也。濬長子燦。崇禎甲戌進士。濟南府推官。戊寅歲被
兵城陷。闔門殉難。今祀於鄉賢。第三子元。先生父也。
邑庠生。以先生貴。勅封文林郎。繼室曹。實生先生。先
生端重靜嘿。聰穎過人。兒時封公授以左氏傳。稍有
芟節。先生舉所芟盡讀之。詰朝暗誦。不遺一字。後授
六經子史。輒上口成誦。少長勵志聖賢之學。專意洛
閩諸書。嘗點勘四書大全。參以蒙引存疑。淺說之要。
而一折衷於朱子。每讀一句。必反覆玩味。俟其貫通。
其於科舉之業。功名之會。泊如也。先生少食貧。嘗授
三魚堂全集附錄

二

徒嘉善。館席一樓下。樓久就圯。先生作危樓。文以見
志。有李氏欲延之。託友道意。先生曰。我固願往。但館
穀不可有加。使我有以謝主人。其審義利。決取舍。一
介不與。一介不取之節。素所樹立。固如此。順治丙申。
補邑弟子員。尋食餼。康熙丙午。舉於鄉。庚戌成進士。
需次里居。則益肆力於學。凡程朱之文集語錄。以及
有明諸儒之書。莫不咀其精英。抉其瑕疵。至於嘉隆
以後陽儒陰釋。改頭換面之說。亦皆悉究其微。而盡
燭其藪。於是居敬窮理。履仁蹈義。粹然一出於正矣。

乙卯授嘉定縣知縣。嘉定爲濱海大邑。土高乏水。民多逐末。以故城居者少。而富商鉅室。散處市鎮。武斷暴橫。相沿成俗。富者競奢麗。貧者舞刀筆。喜事健訟。又夙有饒裕名。旅客圖潤囊。豪者往來如織。胥役土豪。倚爲姦利。不可方物。號稱難治。地不產米。漕糧例任之他邑。而代輸。其折色。故徵銀倍於他邑。積逋動以萬計。令率坐是落職。先生至。歎曰。民不輸賦。大率以貧也。其所以貧。風俗爲之也。譬如少年。以遊治傷其元氣。力不能服勞。爲父兄者。禁其遊治。則元氣自

三魚堂全集附錄

三

復不禁。而予以飲食。抑未矣。今且不爲飲食。而又督過之。則官與民俱病。固其所耳。故其治。一以鋤豪強。抑胥吏。禁侈靡。變風俗爲主。大賈汪姓者。素交結長吏。橫行邑中。先生蒞任。適其僕佔賣薪者妻。賣薪者來控。先生命拘汪僕。匿弗出。益遣役捕之。訊得其實。以妻還賣薪者。汪大恐。令所識探意。先生曰。人無不可自新。苟爲善。卽善矣。汪平日所爲。我知之。若母犯我。自新未晚。汪感泣。果不敢有犯。市鎮少年。數十爲朋。以拳勇毆擊爲豪用。細民畏苦之。先生盡廉得其

名。遇有控者。責而械於門。時時勸諭之。視其情色果悔。則釋。不匝月。其黨悉解散。民有告其子不孝者。訊之果然。卽涕出自訟曰。我德薄。無以化汝。令汝父子至此。因委曲曉譬。娓娓踰時。其父泣。其子亦泣。乃慰而遣之。大場鎮民有兄貧。稱貸於弟。不應。輒舁弟物以去。弟賄巡檢司以盜報。先生怒曰。是可以爲盜乎。訊之。乃其弟婦翁所爲。遂痛懲之。因呼其弟曰。彼兄也。乃聽婦翁謂兄盜。不悌也。責之。又呼其兄曰。汝爲長貸弟。弟不應。而徑取之。陷汝弟不悌。是汝不友也。

三魚堂全集附錄

四

亦責之。咸感服而退。俗素澆。父子兄弟不相顧恤者。日見告。自後遂無一來控者。先生折獄。不甚拘於律。聽斷時。孝悌忠信之言。不絕於口。和平惻怛。以至情相感動。使人心悅而誠服。有恥而且格。踰年後。訟者亦絕少。案牘幾廢。惟上官以他邑事屬訊者。日至。孔子謂聽訟不難。使無訟爲難。先生殆庶幾焉。嘉邑胥役。向以千數。先生至官。未幾。易業自去者過半。蓋邑所轄地廣而事劇。勢不能不多役。先生惟輪解上官。乃遣役。絕不令至民間。有不獲已。則戒其需索酒食。

役心服先生潔已愛民莫不恪守其戒民亦信先生之愛已常不待役至先期而赴地雖廣不啻臂指事雖劇率咄嗟而辦故多役爲無用而相率自化吳俗尚侈靡邑尤甚富室晏會窮極華縟娼優蹂雜費以百十計貧者轉相倣效至有方丈對客而饜下乏薪粟者婚喪皆盛鼓吹酒食稠疊以多費相誇勝纒經醉倒不以爲怪博奕遊手獻笑覓食之輩多於四民謂之清客市井子弟日遨遊街肆以布衣爲恥用是財益匱乏逋賦日積先生痛禁飭之懇切教戒且以

三魚堂全集附錄

五

身先俗乃一變稍稍知禮法賤情遊嗇衣食急賦稅催科不迫督而自集矣前此催科者惟事敲扑貧民業窘於輸而一遇限期償杖錢又數倍先生至爲立甘限法令應輸者自限輸若干屆期及半卽得宥以故絕不用杖而輸者爭至在任二年逋尾絕少惟接徵前任者止十一二先生之意欲更休養一二年使給足好義決不尚有逋賦然竟以此不獲於上官先生始至時巡撫爲廣寧馬公有廉名頗愛重先生靜寧慕公繼之亟稱先生治行略嫌其儒術迂緩丙辰

孟子曰孔子不為已甚者。先生如例造報。真是。不為已甚者。乃慕公強引時方多事。必欲越例。抽及巷舍。是真為已甚者也。

竟。是天地胸襟。而視功名如浮雲。過目耳。如此人。安得不為二代。麟鳳耶。

上允晉撫議。暫抽市肆錢一年佐餉。例不及巷舍。先

生如例造冊報徵。慕公不悅。疏言時方多事。該令當

列侍從。從容諷議。非應變材。部議遂引材力不及例。

降二級調用。嘉民大駭。罷市。日號巡撫門乞留。巡撫

不自安。為再具疏請復。未及下。而先生又以盜案落

職矣。盜案者。邑民張與汪姓者。以小隙訐訟。汪赴理

夜遇盜傷。歸謂其弟曰。張遣殺我。言訖而絕。汪弟遂

以讎殺控。先生疑小隙無殺理。而張亦不似殺人者。

汪以不刑訊。張大哭於庭。先生乃以實報。謂是盜是

三魚堂全集附錄

讎。未敢遽定。俟緝獲兇犯定擬。而一面遣捕役緝之。

尋獲真盜七人。讞上部議。以先生初不直指為盜。疑

有諱匿。引例革職。而不知先生固從命案勘出盜案。

非原詞稱盜。而諱之為讎殺也。人謂先生盍辨諸。則

曰。是咎誠在我。邑有盜。長吏固宜罪。且夜半殺人於

路。果讎亦盜也。而我不能斷。議黜不枉。奚辨為。嘉邑

益大震。耆老士紳。悉詣督撫為辨。卒莫省。里民扶老

攜幼。填塞街市。為先生呼冤。以薪粟餽者。靡至。號泣

請受。先生盡慰而遣之。卽胥史輿僮。宜幸其速去者。

予謂三代以後一人而已。雖宋之四姓五賢。恐亦無出先生之右耳。

後來先生沒之次紀
即有
特旨補先生江南
學政。天下懸遺。未
果其事。然素懷
秉鐸之志。則
聖天子已酬其願
矣。且先生之沒。固
未矣。

閱由此益見
聖祖知人之明。不
由此一擢。益彰。

亦無不涕泗霑臆。委巷悉架杓。結綵然燭。額手以送。

遠鄉之民。各刻木爲位。旌幢鼓吹。迎歸以祠者。日數

輩。凡兩月乃已。四方人士。競爲詩文以傳之。彙爲公

歸集。邑有陳生者老矣。未嘗與先生相識。特蠲脩脯

授諸梓。至今邑人言及先生。皆泣數行下。謂建縣五

百年所未有也。適 詔舉博學鴻辭。同郡工部吳公

準菴。遂以先生名薦。會丁父憂。不果應試。蔚州魏公

環極。晉總憲。首抗章言先生冤。再疏舉廉吏十人。縣

令居其二。一卽先生也。奉 旨復原官。先生雖被薦

三魚堂全集附錄

七

復職。服闋後。雅存誓墓之志。徘徊再三。郡縣敦迫。乃

起。又素懷秉鐸之志。且慨當世任教職者。多非其人。

赴部時。欲求改選教授。遂諸生之有志者而訓之。銓

部以方奉 特旨。不便改授而止。癸亥冬。補靈壽縣

知縣。靈於真定。最爲磽瘠。易患水旱。迫近畿輔。多徭

役。俗強悍。善鬪。少訟。而輕生。先生曰。民富而後可以

教。輕生之習。禁令尤嚴。然未盡絕者。民貧而不知義

也。嘉定可使富。而不及爲靈邑。又非嘉定比。奈何。力

言於上官。非大恤民力不可。時派運上供石灰。驟車

先生素行之懿
明良相與猗歟
盛哉

以實心行實政
竟程朱後生

靈以五輒。視他邑獨多。前令爭之。不能得。民以病告。先生首以爲請。至以去就爭。乃得更代。邑北負太行。南濱滹沱。不毛之土。十三而贏。順治康熙間。兩奉

旨。盡蠲其征。後以言者。復申隱地處分之例。州縣畏罪。稍有首報。由是倚山瀕河之地。閒可耕穫者。亦相戒不敢墾。先生揭示遍曉。謂荒地雖係瘠壤。豈無略可播種。收升合之利。爲餬口計者。爾民或慮一行播種。便當起科。所入不足以完稅。利有限而害無窮。然朝廷決不與爾民爭此些須之利。爾民但耕種勿慮。

三魚堂全集附錄

八

於是漸有關者。先生在任七年。竟無一畝首報。靈邑額丁萬四千有奇。例五年一編審。必增數十丁。至先生審丁。反虧額一千五百有奇。蓋前此爲令者。以溢額爲功。逃亡死絕。不敢復除。而攤派包賠之累。日甚。先生謂如是。是驅之使逃也。具以實聞上官。且曰。裕課之道。惟有愛恤窮民。使漸充足。逃亡日少。則國課日增。若目前形勢。實難就筋力。疲盡之民。責其無缺也。適巡撫于公咨訪利弊。先生遂條陳六事。略曰。職靜觀今日之時勢。百病之源。起於民貧。非無憂民之

吏懷痼瘕乃身之志。而民卒不免於凍餒者。拘於法而無如何也。得君如憲臺。可爲民請命於法之外矣。敢略陳一二。以備採擇。一曰緩征宜請也。自古稅斂必俟稼穡登場而後。上供可辦。向以兵餉之故。正月開徵。有餘者尚可勉強支吾。不足者勢必轉貸。所入不足以償債。何論仰事俯育。所以閭閻日窮。逃亡日多。地畝日荒。今四方寧謐。司徒不至告匱。若可通融總計。以上年撥剩之銀。暫抵本年春夏之餉。俟秋成催解。以補庫額。一轉移閒。而民力以紓矣。一曰墾

三魚堂全集附錄

九

荒宜勸也。朝廷屢下勸墾之令。而報墾者寥寥。非民之不願墾也。地土瘠薄。荒熟不常。一報開墾。轉盼六年起科。所墾之地。已枯爲石田。蕩爲波濤。而所報之糧。一定而不可易。所以小民視爲畏途。聽其荒蕪而莫之顧。竊謂此等荒地。原與額內地不同。與其稽查太嚴。使民畏而不敢耕。孰若稍假有司。以便宜。使得以熟補荒。如新懇復荒者。聽有司查他處新墾地補之。其荒糧卽與除免。其已墾成熟者。請寬至十年起科。民不畏墾之累。自無不踊躍於墾矣。一曰水利

常興也。墾田在興水利。古人溝洫之制。隨時修理。故不覺其煩費。今以久湮久塞之河道。一旦欲疏。勢難猝辦。然屢年以來。議蠲議賑。所費不可勝數。與其蠲賑於既荒之後。何如講求水利於未荒之前。宜通查所屬州縣水道。何處宜疏通。何處宜隄防。約長闕若干。工費若干。彙成一書。進呈御覽。請司農度錢糧之贏絀。以次分年舉行。以一時言之。雖若不免於費。以久遠言之。比之蠲賑。所省必百倍。一曰積穀宜廣也。功令最重積穀。然止蠲輸一途。在富饒之邑。猶

三魚堂全集附錄

十

可鼓舞勸輸。若山僻疲罷如靈壽者。雖懸旌勵之典。其誰能應。當稍爲通融。如荒地可開墾者。許有司設法募人開墾。收其所入貯倉備賑。勿責其起科。一切河淤地畝。雖已入糧。原非額內者。許其量留。吏員應納銀者。許其入穀。不必起解。牙帖雜稅新增者。編審人丁溢額者。悉許留本地。積穀諸如此類。推廣行之。庶幾疲罷之邑。皆有穀以救災荒。至於在倉之穀。宜聽有司酌量支放。先發後報。平時出陳易新。聽從其便。勿因不肖之侵欺。而盡掣賢者之肘。則民庶有

賴矣。一曰存留宜酌復也。自兵興之際。將存留款項。盡行裁減。由是州縣掣肘。私派公行。不可救止。百弊皆起於此。康熙二十年。漸次奉復。然尚有應復而未復者。如衙役犯贓之律。甚嚴。而書辦之工食。獨不復。不知此事。能枵腹而奉公乎。抑將舞文弄法。以爲仰事俯育之費也。心紅紙張。修宅家伙。州縣必不能免。既奉裁革。不知天下有司。皆能蠲俸自備乎。抑或責之舖戶。派之里下者也。上司過往。下程中伙。雜支供。應州縣必不能無。既奉裁革。不知上官之臨。州縣皆

三魚堂全集附錄

十一

能自備供應。自發價值乎。抑或不能不藉資於地方也。在主計者。惟知復一項。則費一項之金錢。不知裁一項。則多一項之掣肘。掣肘之害。層累而下。總皆小民受之。小民疲罷。逃亡。其害仍自國家受之。又其一。則謂審丁。不宜求溢額也。且曰。果有丁盛而額溢者。宜命有司。留爲積穀之用。不必入額。遇有逃亡絕戶。卽以此補之。其無溢而有缺者。得報上蠲免。或不肖有司。無缺而捏作有缺。則自有糾劾之典。在總之寬一分在州縣。則寬一分在窮民。上之搜求於州縣者。

無餘地。則州縣之搜求於窮民者亦無餘地。不肖者固樂於搜求。賢者亦不能不搜求。而民之塗炭日增。日益矣。未又言一切刑名錢穀。務持大綱而止。無益煩文。俱宜省去。如錢穀毫忽之差。可以卽行改正者。無庸駁詰。刑名案件。明白顯易之事。可以卽行完結者。無庸提解。多一番駁詰。則多一番需索。多一番提解。則多一番拖累。吏胥所深喜。而小民所深苦也。先生所陳。皆籌畫久大之謀。非徒爲一時補救之術。真有如于公所稱許者。己巳夏大旱無麥。秋大風隕霜。

三魚堂全集附錄

七

禾盡槁。奉

旨蠲免錢糧發帑金。兼支倉粟賑濟。靈

邑貯穀僅二百石有奇。而飢民核有二萬三千八百餘名口。奉撥帑金三千兩。先生躬爲部署。驅馳山谷。夜以繼日。而府檄以限單至。不許踰額。先生不顧。卒盡散之。幾欲責令先生賠補。僅而得免。先是甲子夏。兩江總制于公薨於任。上臨朝痛悼。問九卿詹事科道。今天下清廉官。如于成龍者有幾人。於是九卿等以直隸巡撫格爾古德。部郎范承勳。蘇赫。江南學道趙崙。揚州知府崔華。兗州知府張鵬。湖廣壽知縣

陸隴其對時雖未卽擢用。然七人者。後多至大官。有聲名。上固已心識之矣。及蒞靈一年。巡撫格公薦先生清操飲沐。愛民如子。題請擢用。庚午夏科道員缺。上面諭部院官各舉所知。於是工部尚書張公敦復。左都御史陳公說巖。兵部右侍郎李公厚菴。禮部右侍郎王公昊廬。交口論薦。遂奉 兪旨行取。先生念靈邑頻年饑饉。未有起色。正供猶恐不支。而雜稅泛徭未盡除滅。將永爲民累。業當謝事。乃於數日內盡爲申請。首乞緩征。又乞房地稅。向係墊解。不可爲常。勢必仍派里下。題請量減。又乞上司供應。久奉全裁。宜永遠革除。又乞將貯倉米穀。不時借放飢民。巡撫于公報曰。以謝事之時。爲災黎起見。真仁人君子。愛民至意。臨行。邑民哭送者數萬。豎碑志遺愛。如去嘉定時。是年秋補四川道試監察御史。遂上疏曰。臣官畿輔久。知畿輔之民情。邊山一帶。荒多熟少。自昔爲然。康熙十二年以後。軍興緊急。雜派繁多。民困滋甚。賴 皇上加意撫綏。禁止私派。不惜調賑。鳩鵲之民。僅延殘喘。然言乎家給人足。則尚未也。臣觀自

古豐亨之治。皆非一日而成。惟皇上常持此勤恤之心。期之以積久。勿責效於旦夕。恩已厚而不嫌更厚。心已周而不厭更周。則家給人足。庶乎可望。至目前所當議者。上年畿輔荒旱。實異尋常。雖間有未被災之處。亦不過稍有升合。差勝於被災者耳。初奉

上諭二十八年及二十九年上半年。錢糧盡行蠲免。後因部議分別。不准概蠲。百姓甚苦。撫臣不得已題請帶徵。雖今歲秋收稍稔。旣徵其新。復徵其舊。恐非積貧之民所能堪也。蓋先生任靈壽時。徵糧地九百三魚堂全集附錄

十四

三十餘頃。未被災地止七十餘頃。後又以彙冊失開。秋災地三百餘頃。雖奉全蠲。其實止半。致聖恩不得下究。故首疏言之。未幾湖廣總督以撫臣在任守制請舉。朝頗右之。先生上疏曰。臣辦事衙門。聞九卿科道會議。湖南巡撫于養志在任守制一事。昌言其不可者。固有其人。而依違不斷者。比比而是。臣竊怪之。此明白顯易之事。有何可疑。而依違若是。夫治天下之不可不以孝易明也。在任守制非所以教孝易明也。天下正當承平之時。湖南又非用兵之地。無藉

乎在任守制易明也。皇上以孝治天下。在廷諸臣沐浴於皇上孝治之中久矣。何難一言直斷其不可耶。且臣不知議者以養志爲何如人。其非賢者耶。則固不當使之在任守制矣。如其誠賢者耶。則必不肯在任守制矣。在督臣代爲題請。或從愛惜人材起見。然臣以爲使之解任全孝。正所以深愛惜之。况

皇上一日所行。天下萬世奉爲法程者也。若使一撫臣因督臣題請而留。皆將援此爲例。其不思僥倖奪情者鮮矣。名教自此而弛。綱常自此而壞。此端一開。

三魚堂全集附錄

五

關係非淺。至於湖南一省之人。是則是傲。不復知有父母。又無足論矣。尋有旨如先生言。辛未夏。上以久旱。諭諸臣協同會議。直陳利弊。先生遵上三議。其一言直隸被災帶徵錢糧。當急豁免。一言直隸編審人丁。宜求均平。一言蠲納保舉之法。斷宜停止。皆切中時弊。既又上疏曰。夫蠲納一事。原非皇上所欲行。不過因一時軍需孔亟。不得已而暫開。復恐其賢愚錯雜。有害百姓。故立保舉之法以防之。慮深遠矣。近復因大同宣府運送草芎。有保舉而亦許蠲

焉。則與正途無復分別。且保舉所重。莫重於清廉。故督撫保舉。必有清廉字樣。方爲合例。若保舉可以蠲納。則是清廉二字。可蠲納而得也。此亦不待辨而知其不可矣。若夫蠲納先用之人。大抵皆奔競躁進之人。故多一先用之人。卽多一害民之人。此又不待辨而知其不可者矣。臣更有請者。臣竊見近日督撫於蠲納之員。有遲之數年。旣不保舉。又不叅劾者。不知此等官員。果清廉乎。抑或在清濁之間。未可驟舉驟劾乎。夫旣以蠲納出身。又不能發憤自勵。則其志趣

三魚堂全集附錄

共

卑陋。甘於汙下。可知使之久踞民上。其荼毒小民。不知當何如。故竊以爲不但保舉之蠲納。急當停止。而保舉之限期。更當酌定。伏乞 勅部查一切蠲納之員。到任三年。而無保舉者。卽行開缺。聽其休致。庶吏治可清。選途可疏。而民生可安。及奉 旨同往會議。又獻議力爭曰。蠲納一途。實係賢愚錯雜。恃保舉一綫。可防其弊。今若并此一綫而去之。得與正途一體陞轉。國體之謂何。恐未可云無礙也。雖有次年三月停止之期。然待次年三月停止。則此輩無有不蠲

納者矣。澄敏官方之大典。豈不蕩然埽地乎。此臣請速停保舉之蠲。似難無庸議者也。至於設立保舉。而不定期。則不肖之員多因循一日。百姓多受累一日。卽云設立限期。反生營求之弊。此在督撫不賢。則誠有此。若督撫賢明。何處營求。臣不敢謂天下必無一賢明督撫也。卽使督撫不賢。亦必不能盡蠲納之人而保舉之。此臣請定保舉限期一議。似亦難無庸議者也。時大兵草草。需運甚急。計臣方恃蠲納一項。以濟國用。當軸者亦頗以爲便。治標治本。各持一見。

三魚堂全集附錄

七

與先生旣相水火。而富室儲貲。日夜俟開例。希進者相率彈冠。不啻飢渴。卽諸臣以蠲納進者。內外都有先生於疏議中痛詆斥之。由是都士大譁。部議以先生拘執資格。致蠲納之人猶豫觀望。遲誤軍需。飾虛詞紊政事。負言官之職。擬革職。謫奉天安插。於是朝野有識之士。莫不代爲歎息扼腕。時庶常張君昺。向欲從先生受教。未果。至是恐遺失之。卽日執贄爲弟子。而先生曾無幾微見於顏面。泰然處之。將促裝就道。顧上心知其無他。特原宥之。俾仍舊職。是年冬

試俸滿。遂從改調歸。論者以先生持論太嚴。進言太驟。致叢衆怒。席不暇暖以去。使稍和平。委曲相時而動。其所樹立。殆未可量。然枉尺直尋。未有不至枉尋直尺者也。故寧直道而三黜。必不枉道以徇人。從古聖賢道理如是。先生惟知秉義以自處。守正而不渝。利害得失。豈所計哉。先生旣歸。屏居泖口。足跡不一至城市。閉戶食貧。讀書課子。茅屋數椽。不蔽風雨。布衣蔬食。泰如也。先是先生嘉定罷歸。工部席君啟寓相延至家。至是復懇延先生。先生欣然往。與學徒論

三魚堂全集附錄

十六

制舉業。踽踽若故寒士。凡有就正者。必爲之闡明義理。辨晰精微。誨人不倦。先生有焉。在館一年。貌加腴色加晬。人方謂先生涵養自然。中和備至。天必將以其身任明道之責。成繼往開來之功。其年壽正未有艾。孰意臘月館歸。偶感寒疾。一日遽卒。四方學者聞之。莫不痛傷泣下。悼喪其師。而嘉定之民。相率至先生祠哭弔者。踵相接也。先生於世俗嗜好。一無所留意。惟濟人利物之念。不釋頃刻。未第時。語及民生困窮。風俗澆薄。必愀然於色。兩爲縣令。嘗以程明道一

命之士。存心利物之言。橫於胸中。及任御史。侃侃正言。直聲震天下。遭遇 聖明。庶幾一展其志。而在外。既不得志於上官。在朝復不見採於當軸。特立獨行。幾陷大戾。賴 上恩得釋。再起再躋。卒不究其用以死惜哉。先生之學。繩尺考亭。以居敬窮理爲要。謂窮理而不居敬。則玩物喪志。而失於支離。居敬而不窮理。則將埽見聞。空善惡。其不墮於佛老。以至於師心自用。而爲猖狂恣睢者鮮矣。自有明中葉。姚江倡良知之說。鼓動一時。而聖人下學上達之法。所以爲規

三魚堂全集附錄

九

矩準繩者。盡決裂破壞。邪說波行。蠶起。蔑禮法。故名教。人心大壞。而國運隨之。陷溺之害。至今而未已。故爲今之學者。必尊朱子而黜陽明。然後是非明。而學術一。人心可正。風俗可淳。嘗著學術辨三篇。又與河南湯宗伯潛菴。山西范進士彪西書。往復辨論。夫白沙陽明之病。今世學者。亦類能知而言之。至於涇陽景逸。固宗程朱。固斥陳王。而謂其偏於主靜。近於禪學。是非先生深入闡奧。辨析秋毫。豈能爲此極論哉。先生在靈壽時。率五日一至學宮。集諸生講四子書。

諄諄於義理邪正之辨。彙爲松陽講義百餘篇。而其
言曰。今之爲世道計者。必自羞乞墦。賤壟斷。闢佛老。
黜陽儒陰釋之學。始一編之中。三致意焉。其衛道之
心。可謂嚴且切矣。先生天性孝友。迎養封公於嘉署。
定省溫清。備極肫樸。以奉薦入都。不獲視合斂爲恨。
孺慕哀泣。幾不欲生。居喪不作佛事。服闋猶不忍肉
食。至於友愛兄弟。雖堂從如一。教之若嚴師。恤之若
慈母。歡好無間。祖殯未舉。獨任之。不以及諸弟。親戚
無後者。輒爲之殯。少壯時能飲酒不亂。後以仲弟有
三魚堂全集附錄

三

明道先生嘗作
先夫墓誌謂
其安且成矣
若先生者。又
豈康節所
能靳乎哉。

酒過。遂絕飲。冀以化之。未幾而仲弟歿。先生遂終身
不飲。居常容止懇敬。一言一動。皆有法度。坐必端正。
立不跛倚。行必正以莊。語必徐以簡。燕居齋如。若對
嚴賓。事無鉅細。皆極誠敬。自少至老。無惰容。率性自
然。不由勉強。人謂其恭而安。家故貧。及登仕籍。貧益
甚。人所不堪。先生絕不爲意。衣足以蔽體。食足以充
腹。不辨美惡。祁寒盛暑。不爐不扇。賓客往來。披襟忘
倦。傾所有。具雞黍。前輩講學之書。未經見者。輒賃衣
易之。雖晡粟不繼。不顧也。先生性情謙謹和厚。善氣

襲人。雖告戒僮僕。亦煦煦若子弟。及辨正學術。分別是非。則反覆痛快。不少回護。至於民生之休戚。政事之得失。忠愛迫切。尤抗言極陳。不暇顧忌。坐是與世齟齬。但以慙直結九重之知。終以激烈來衆口之怨。而至於事後。則雖嫉先生者。又未嘗不心服其言。而諒其心也。先生爲令時。上官有欲招致門下者。堅執不允。用是失歡。又嘗以公事至都門政府。欲一見之。接浙而行。卽魏公環極薦先生於朝。亦不先自私謁。其履蹈不苟。又如此。先生雅不喜以辭章自鳴。然

三魚堂全集附錄

三

經史淹貫。義理粹精。其發爲文章。皆昌明博大。純正有體。有德者必有言。非世之絺章繪句。誇多鬪靡者比也。所著述有靈壽縣志。松陽講義。及評選國策去毒五十篇。手定先正一隅集。已刊行。其篋中所遺有問學錄一編。日鈔二十卷。尚有語錄若干。文集若干。方在彙輯。俱未授梓。先生生於明崇禎庚午十月十八日。卒於康熙壬申十二月二十七日。年六十有二。配朱氏。封孺人。子二。長定徵。娶曹氏。先卒。次宸徵。娶王氏。初繼仲弟。先生未卒前一日。命季弟以其次子。

繼而宸徵仍爲先生後女二長適太學生金山李鉉次適太學生平湖曹宗柱撫仲弟之女一適太學生秀水張金城宸徵寢處苦塊心志替亂不能撰次先生行事家復清貧卽兆宅之下亦尚有待而二三戚友暨及門之士惟恐先生之嘉言懿行日久而漸有遺忘因屬崇樸爲狀崇樸自惟識見卑陋詞理荒淺不足以傳先生之萬一顧嘗歷覽史傳大凡理學著稱者未必盡爛治術循良表異者未必悉勵純脩故儒林循吏分途各見求其大成無憾者惟朱子能全

三魚堂全集附錄

五

之惟先生克繼之蓋先生之學朱子之學也先生之志朱子之志也故先生之宰嘉定宰靈壽仁育義正吏畏民懷卽朱子知潭州知南康之治理也先生條奏三疏直陳三議勤恤民隱飭厲官方卽朱子經筵劄子便殿奏劄之議論也先生之策仕嘉定擢拜臺中俱甫一年旋遭罷斥卽朱子登第五十年仕於外者僅九考立朝纔四十日之出處也至朱子正心誠意之奏輒嘗稱善先生孝道爲萬事之本一疏亦荷允行總以忠誠懇惻上邀主眷亦無弗同者卒之直

道不容忌之者衆。雖有推之力。終不敵擠之工。然其所可擠者身也。不可擠者道也。所以朱子之道。愈遠而愈光。則先生之道。歷久而後顯。理有必然。無可疑者。失今不傳。其何以明當時。信後世。故不敢辭。避輯錄見聞。述其世系。爵里出處之詳。與夫學問政績。言論行事之大。以俟當世大人君子。誌之墓石。載之國史。以垂不朽。謹狀。康熙三十二年四月內閣中書舍人同郡後學柯崇樸狀。

三魚堂全集附錄

